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  
产线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12566116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41zep		
建设项目名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3--045肥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500050426632L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孙宏斌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雷亚洲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雷亚洲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陕西保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600MA6B38CKR43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陈权	20220503561000000004	B11059161	陈权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陈权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11059161	陈权



#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600MAB38GKB4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仁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马浩浩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住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河庄坪镇印象城小区1号楼1单元7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仪器仪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码:10024040817439351



“陕西社会保险”APP  
验证二维码

姓名:陈权 身份证号:230223198809221014 人员参保关系ID:61000000000004598036 个人编号:61014203219298

现缴费单位名称:陕西仁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3	202301-202312	1129.94	陕西仁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宝塔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2	2024	202401-202403	1113.33	陕西仁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宝塔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现参保经办机构:宝塔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打印时间:2024-04-08 17:32:29

第1页/共1页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4年06月07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

2024年5月25日，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渭南市组织召开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咨询会。会议邀请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和相关专家，参加会议的有陕西仁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与会代表共10人，会议由3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环评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1 项目概况**

**1.1 现有工程**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300米，占地面积33348.3mm<sup>2</sup>。厂区北侧为辉圣果业有限公司冷库，南侧为预制厂，东侧为吴焦路，西侧为耕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租赁原临渭区良种棉加工厂并在厂内完成了“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生产生物有机肥10000吨/年和功能菌（复合微生物菌剂）5000吨/年。

**1.2 改扩建工程**

**(1) 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要新建1条5000吨/年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1条3000吨/年的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对厂内原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进行技术提升改造，建设1条8000吨/年复合微生物肥料和1000吨/年固体菌剂生产线。项目总投资45万元。

项目已取得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核通过的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309-610502-04-02-894290），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原有项目厂区技改，不新增占地。项目组成见表1。

**表1 项目组成一览表**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南侧，利用原有项目造粒车间，建筑面积约6720m <sup>2</sup> ，钢结构，封闭式，1F，高度9m。对车间内西侧原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进行技术	依托原有项目厂房，目前已完成车间内西侧复合微生物肥

		提升改造,改造后设计年产 8000 吨复合微生物肥料和 1000 吨固体菌剂。 在车间东侧新建 1 条 5000 吨/年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 1 条 3000 吨/年的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本项目新增及利用原有项目设备改造情况详见表 2-4。	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的提升改造工作和东侧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的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区	2F, 高度 8m, 砖混结构 2 座, 建筑面积约 1060m <sup>2</sup> , 位于厂区内东北侧,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依托原有项目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2 座, 建筑面积合计约 740m <sup>2</sup> , 主要用于原料储存。	
	成品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 位于厂区北侧, 钢结构, 1F, 高度约 9m, 封闭式, 建筑面积约 2245m <sup>2</sup> , 主要用于成品储存。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 配电设置依托现有。	
	供水	用水由南师水站供水管网接入, 配水设施依托现有。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方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厂内设置旱厕, 定期清掏, 外运堆肥, 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 不外排。	
	采暖制冷	生产区不进行采暖、制冷, 办公区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投料、搅拌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 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料搅拌、筛分、粉碎和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厂内设置旱厕, 定期清掏, 外运堆肥, 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 不外排。	依托原有项目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 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 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工程		本项目用电、用水、排水、生产厂房、库房和办公区等均依托原有项目, 原有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文件(临渭环发[2013]225 号)并取得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渭临环函[2015]92 号), 原有项目厂房、办公区、生产厂房和库房均已建成, 用水、用电、排水设施均已接通, 因此本次扩建项目依托可行。	

(2) 产品方案 见表 2。

表 2 产品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备注
1	复合微生物肥料	8000 吨/年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NY884-2012) 要求
2	固体菌剂	1000 吨/年	产品质量执行《农用微生物菌剂》(GB20287-2006) 要求
3	生物有机肥	5000 吨/年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

		提升改造,改造后设计年产 8000 吨复合微生物肥料和 1000 吨固体菌剂。 在车间东侧新建 1 条 5000 吨/年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 1 条 3000 吨/年的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 其中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项目烘干机、冷却机、造粒机、包膜机、热风炉、蒸汽锅炉、种子罐、2 级培养罐、3 级培养罐、培养池、旋转蒸煮锅、冷冻干燥机、液体菌储罐;新建皮带输送机、螺旋料斗、滚筒混合机、料仓、喷油机;保留原有项目皮带输送机、包装机、回转筛、料坑和配套布袋除尘器。	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的提升改造工作和东侧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的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区	2F, 高度 8m, 砖混结构 2 座, 建筑面积约 1060m <sup>2</sup> , 位于厂区内东北侧,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依托原有项目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2 座, 建筑面积合计约 740m <sup>2</sup> , 主要用于原料储存。	
	成品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 位于厂区北侧, 钢结构, 1F, 高度约 9m, 封闭式, 建筑面积约 2245m <sup>2</sup> , 主要用于成品储存。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 配电设置依托现有。	
	供水	用水由南师水站供水管网接入, 配水设施依托现有。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方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厂内设置旱厕, 定期清掏, 外运堆肥, 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 不外排。	
	采暖制冷	生产区不进行采暖、制冷, 办公区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投料、搅拌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 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料搅拌、筛分、粉碎和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	其中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固体菌剂生产线配套布袋除尘器利用原有项目布袋除尘器, 配套集气罩生产线改造后根据相应产尘点重新设置, 其余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套除尘系统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厂内设置旱厕, 定期清掏, 外运堆肥, 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 不外排。	依托原有项目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 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 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工程		本项目用电、用水、排水、生产厂房、库房和办公区等均依托原有项目, 原有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文件(临渭环发[2013]225 号)并取得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渭临环函[2015]92 号), 原有项目厂房、办公区、生产厂房和库房区均已建成, 用水、用电、排水设施均已接通, 因此本次扩建项目依托可行。	

(2) 产品方案 见表 2。

表2 产品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包装规格	备注
1	复合微生物肥料	8000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5000袋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NY884-2012)要求
2	固体菌剂	1000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袋，厂内最大储存量3000袋	产品质量执行《农用微生物菌剂》(GB20287-2006)要求
3	生物有机肥	5000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袋，4000袋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NY884-2012)要求
4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	3000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2000袋	

(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见表3。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主要储存地	其他
<b>复合微生物肥料使用原辅料</b>				
1	有机无机复混肥	4890.5吨	原料库	其中有机肥组分已腐熟，无异味，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4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5000袋
2	微生物菌剂	50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200袋
3	腐殖酸	2500.2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2000袋
4	磷酸二铵	560.1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500袋
<b>固体菌剂使用原辅料</b>				
1	微生物菌剂	10吨	原料库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30袋
2	腐殖酸	987.1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1500袋
3	植物油	3吨		外购，塑料桶装，200kg/桶，厂内最大储存量为1桶
<b>生物有机肥使用原辅料</b>				
1	微生物菌剂	50吨	原料库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100袋
2	腐殖酸	4950.5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4000袋
<b>生物有机肥粉状料使用原辅料</b>				
1	半成品有机肥	1770.15吨	原料库	外购腐熟后的有机肥，无异味，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2500袋
2	微生物菌剂	30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100袋
3	腐殖酸	1200.15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1000袋
<b>其他</b>				



1	电	20 万 Kw·h	/	市政电网
2	水	500m <sup>3</sup>		市政自来水管网
3	包装材料	10 吨	原料库	外购

## 2 环境质量现状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2.1 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环保快报》中 2023 年 1—12 月关中地区 64 个县（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中渭南市临渭区数据，项目所在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 年均质量浓度值、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O<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浓度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根据区域监测资料，项目地区域总悬浮颗粒物 24h 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地附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 2.2 环境保护目标 见 4。

表 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1	板西村	185	150	居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东北	20
2	西板桥村	0	476	居民	人群健康		北	288
3	故市镇第二初级中学	0	325	学校	人群健康		北	142
4	板西村	185	150	居民	人群健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东北	20
地下水环境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3 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 3.1 废气

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物料投料、粉碎、筛分、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 ①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粉尘

本项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本项目物料周

转廊道及转载点采用彩钢板封闭，料斗设置料坑内，周围封闭，滚筒混合机运行过程中设备封闭。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在回转筛（2台）和包装机（3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5个），产生的废气经1台3000m<sup>3</sup>/h风机抽送至1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 ②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粉尘

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本项目物料周转廊道及转载点采用彩钢板封闭，料斗设置料坑内，周围封闭，本项目搅拌机（1台）和包装机（1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2个），产生的废气经1台2000m<sup>3</sup>/h风机抽送至1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 ③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粉尘

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物料输送皮带及筛分机、粉碎机采用彩钢板封闭，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在投料搅拌锅（2台）和包装机（1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3个），产生的废气经1台2000m<sup>3</sup>/h风机抽送至1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 3.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 3.3 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噪声源为生产车间生产设备 & 环保设备风机等，噪声源强约为75~80dB(A)；项目夜间不运行，由预测结果可知，在采用了相应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各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叠加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 3.4 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评价要求项目危废库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处理，使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入渗，并设于危废库废机油收集桶下设置托盘，落实以上措施后，不会对项目区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3.5 固体废物的处置

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

生活垃圾经厂区内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处置。除尘器滤袋定期清理将产生除尘灰，作为产品收集后外售处置。

项目设备维护过程中将产生废机油（危废代码：HW08，900-249-08）、含油废手套和油抹布（危废代码：HW49，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经危废库分类暂存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 3.6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见表5。

表5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5个)+1台3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DA002	颗粒物	集气罩(2个)+1台2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集气罩(3个)+1台2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高噪声设备	机械噪声	厂房隔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危废库和地面重点防渗处理，废机油桶下设置接油盘。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风险源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针对环境影响途径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 4 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分析基本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和生态恢复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但应补充、完善下列内容：

(1) 调查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校核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明确本次“以新代老”的整改措施。

(2) 根据实际改造内容，进一步完善工程内容和项目组成表，核实的生产线数量，校核生产规模和原辅料的用量。

(3) 校核废气收集处理量的确定依据，校核污染源强，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按照生产工序分析提出污染治理措施的合理性。

(4) 根据平面布置和工艺流程，优化平面布置图；补充废气收集管道布置图、主要污染防治设施的位置。

(5)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校核环保投资。

根据与会专家及代表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完善。

## 5 项目建设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主要污染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可行。同意项目报告表修改后上报审批。

## 6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物料不得露天堆存，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降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专家组：

2024年5月25日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咨询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调查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校核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明确本次“以新代老”的整改措施。	已调查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见 P26-27；已校核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见 P26；已明确本次“以新代老”的整改措施，见 P27。
2	根据实际改造内容，进一步完善工程内容和项目组成表，核实的生产线数量，校核生产规模和原辅料的用量。	已根据实际改造内容，进一步完善工程内容和项目组成表，见 P；11，已核实的生产线数量，见 P13-14；已校核生产规模和原辅料的用量，见 P12。
3	校核废气收集处理量的确定依据，校核污染源强，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按照生产工序分析提出污染治理措施的合理性。	已校核废气收集处理量的确定依据，校核污染源强，见 P35-37；已补充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 P27；已按照生产工序分析提出污染治理措施的合理性，见 P35-37。
4	根据平面布置和工艺流程，优化平面布置图；补充废气收集管道布置图、主要污染防治设施的位置。	已根据平面布置和工艺流程，优化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4-1；已补充废气收集管道布置图、主要污染防治设施的位置，详见附图 4-2。
5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校核环保投资。	已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见 P48，已校核环保投资，见 P46。

专家:   

日期: 2024.6.16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309-610502-04-02-894290		
建设单位联系人	雷亚洲	联系方式	13098135911
建设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 300 米		
地理坐标	(E:109 度 37 分 40.228 秒, N:34 度 38 分 43.75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24 复混肥料制造、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5 肥料制造 262）中的“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部门	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45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31.1	施工工期	2024 年 7 月-2024 年 8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2024 年 2 月厂内原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固体菌剂生产线已完成技术提升改造工作，目前尚未投产运行；2023 年 9 月厂内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已建成，目前尚未投产运行；企业已接受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的处罚，处罚文件文号：（陕 E 环罚[2023]139 号），处罚手续见附件 7。	用地面积（m <sup>2</sup> ）	本项目在原有项目厂区范围内进行生产加工活动，不涉及新增用地，原有项目用地面积约 33348.3m <sup>2</sup>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表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分析		
	类别	设置原则	本次扩建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不属于《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 年）》中的毒有害大气污染物。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且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所列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同时本项目不在《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 号）；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禁止准入类项目。本项目已取得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为：2309-610502-04-02-894290。</p> <p>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陕西省现行的有关产业政策。</p> <p><b>2、选址合理性分析</b></p>		

本项目位于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300米，本项目生产活动在原有项目场地内进行，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场外用地。

本项目复合微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改造后生产工艺精简，取消了原有项目造粒、灭菌、烘干工序，原料直接选用腐熟后的有机肥和其他配料直接进行混合、破碎、筛分和包装，取消了原有项目的锅炉及烘干炉窑设备，从而避免了相关污染的产生，原有项目运营过程中未接受到生态环境部门的处罚及周边居民的投诉及信访。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落实相关污染治理设施后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和生活污水均可合理处置。厂区北侧为辉圣果业有限公司冷库，南侧为预制厂，东侧为吴焦路，西侧为耕地。项目地北侧为S108，交通便利，项目地用水、用电均已接入项目地，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及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无环境制约因素，与四周环境相容。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本次评价在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进行对比查询，根据查询结果，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一般管控单元1”结合《陕西省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的通知》（陕环办发[2022]76号）要求，本项目与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要求的符合性如下：



表1-2 与《渭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渭政发[2021]35号）的符合性分析

一表

市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	符合性	结论
渭南市	临渭区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一般管控单元1	一般管控单元1(农用地优先保护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b>空间布局约束:</b> 1、严格控制新增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两高”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2、在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内优先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纳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 3、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	33348.3m <sup>2</sup>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2625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不属于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两高”项目; 2、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且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	满足管控要求
				<b>污染物排放管控:</b> 1、严禁秸秆燃烧,控制烟花爆竹燃放; 2、大力推进“煤改电”、“煤改气”工程,加快铺设天然气管网; 3、禁止在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内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禁止向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农田灌溉渠道排放工业废水或者医疗污水。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作为产品外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厂区设	满足管控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一图



一说明

对照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各类生态环境敏感区对照分析	根据“一图”可知，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敏感区。	不涉及生态环境敏感区。
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	根据“一图”可知，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根据已“一表”可知本项目满足一	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满足一般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般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未纳入环境管控单元的要素 分区对照分析	不涉及	无其他限制要求
	其他对照分析	不涉及	无其他限制要求

4、与其他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1-3 本项目与其他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其他符合性分析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和治理设施。	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1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DA001排放；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投料、搅拌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1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DA002排放；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料搅拌、筛分、粉碎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DA003排放。	符合
	《渭南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p>促进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治理，控制消耗臭氧层物质、推进大气汞和持久性有机物排放控制、实施大气环境和气候变化协同治理、加强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风险管控。</p> <p>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实施重污染行业产能总量控制、严防产能过剩。强化源头管控，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化工、石化、焦化、建材、有色、钢铁等项目的环评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p> <p>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推进工业固体废物安全处置利用，到2025年年底，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率达92%以上；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危险废物安全处置达到100%。</p>	<p>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2625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不属于“两高”行业。</p> <p>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p>	符合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不属于严禁新增类产能。	符合
		关中地区市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水平。		符合
	《渭南市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渭市发[2023]5号）	市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水平。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	符合
	《渭南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3-2030年）》（渭政发[2023]18号）	严格环境准入。摸清全市重污染行业产能分布格局及产能利用率现状，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实施重污染行业产能总量控制、严防产能过剩。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项目。不属于规划严禁新增产能。	符合
强化物料堆场精细化管理。加强物料堆场管理，开展全封闭改造，无法完成封闭改造的，必须覆盖高密度防风抑尘网；堆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输车辆实施密闭或全覆盖。		本项目原料、产品采用袋装采用汽车运输；在厂内整个物料储存、加工均在封闭式库房及生产厂房内进行。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b>1、项目由来</b></p> <p>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租赁原临渭区良种棉加工厂并在厂内完成了“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主要生产生物有机肥 10000 吨/年和功能菌（复合微生物菌剂）5000 吨/年。生产工艺主要为：配料-灭菌-冷却、搅拌-接种-培养-造粒-干燥-分包。</p> <p>通过建设单位多年运行经验及市场业务发展需求，建设单位通过市场调研，拟开展“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建设。本项目主要新建 1 条 5000 吨/年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 1 条 3000 吨/年的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对厂内原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进行技术提升改造，建设 1 条 8000 吨/年复合微生物肥料和 1000 吨/年固体菌剂生产线。</p> <p>本项目复合微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改造后生产工艺精简，取消了原有项目造粒、灭菌、烘干工序，原料直接选用腐熟后的有机肥和其他配料直接进行混合、破碎、筛分和包装，取消了原有项目的锅炉及烘干炉窑设备，从而避免了相关污染的产生。本项目的落实既可减少运行成本而且减少污染物排放，具有良好的经济及环保效益。</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其中“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45肥料制造262）”中“其他”，本次扩建项目应该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故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p><b>2、项目概况</b></p> <p>本项目工程内容见表 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2-1 项目工程内容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项目组成</th> <th style="width: 55%;">主要建设内容</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主体工程</td> <td>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南侧，利用原有项目造粒车间，建筑面积约 6720m<sup>2</sup>，钢结构，封闭式，1F，高度 9m。对车间内</td> <td>依托原有项目厂房，目前已完成车</td> </tr> </tbody> </table>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南侧，利用原有项目造粒车间，建筑面积约 6720m <sup>2</sup> ，钢结构，封闭式，1F，高度 9m。对车间内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南侧，利用原有项目造粒车间，建筑面积约 6720m <sup>2</sup> ，钢结构，封闭式，1F，高度 9m。对车间内	依托原有项目厂房，目前已完成车						

		<p>西侧原有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进行技术提升改造，改造后设计年产 8000 吨复合微生物肥料和 1000 吨固体菌剂。</p> <p>在车间东侧新建 1 条 5000 吨/年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 1 条 3000 吨/年的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p> <p>其中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有固体菌剂生产线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项目烘干机、冷却机、造粒机、包膜机、热风炉、蒸汽锅炉、种子罐、2 级培养罐、3 级培养罐、培养池、旋转蒸煮锅、冷冻干燥机、液体菌储罐；新建皮带输送机、螺旋料斗、滚筒混合机、料仓、喷油机；保留原有项目皮带输送机、包装机、回转筛、料坑和配套布袋除尘器。</p>	间内西侧复合微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的提升改造工作和东侧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的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区	2F，高度 8m，砖混结构 2 座，建筑面积约 1060m <sup>2</sup> ，位于厂区内东北侧，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依托原有项目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位于生产车间北侧，2 座，建筑面积合计约 74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料储存。	
	成品库	依托原有项目库房，位于厂区北侧，钢结构，1F，高度约 9m，封闭式，建筑面积约 2245m <sup>2</sup> ，主要用于成品储存。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配电设置依托现有。	
	供水	用水由南师水站供水管网接入，配水设施依托现有。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方式，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采暖制冷	生产区不进行采暖、制冷，办公区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p>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投料、滚筒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p> <p>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投料、搅拌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料搅拌、筛分、粉碎和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p>	其中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固体菌剂生产线配套布袋除尘器利用原有项目布袋除尘器，配套集气罩生产线改造后根据相应产尘点重新设置，其余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配套除尘系统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依托原有项目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		

		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工程		本项目用电、用水、排水、生产厂房、库房和办公区等均依托原有项目，原有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文件（临渭环发[2013]225号）并取得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渭临环函[2015]92号），原有项目厂房、办公区、生产厂房和库房区均已建成，用水、用电、排水设施均已接通，因此本次扩建项目依托可行。		
<b>3、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b>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2。				
<b>表2-2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能源消耗表</b>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主要储存地	其他
<b>复合微生物肥料使用原辅料</b>				
1	有机无机复混肥	4890.5 吨	原料库	其中有机肥组分已腐熟，无异味，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4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5000 袋
2	微生物菌剂	50 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200 袋
3	腐殖酸	2500.2 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2000 袋
4	磷酸二铵	560.1 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500 袋
<b>固体菌剂使用原辅料</b>				
1	微生物菌剂	10 吨	原料库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30 袋
2	腐殖酸	987.1 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1500 袋
3	植物油	3 吨		外购，塑料桶装，200kg/桶，厂内最大储存量为 1 桶
<b>生物有机肥使用原辅料</b>				
1	微生物菌剂	50 吨	原料库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100 袋
2	腐殖酸	4950.5 吨		外购，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4000 袋
<b>生物有机肥粉状料使用原辅料</b>				
1	半成品有机肥	1770.15 吨	原料库	外购腐熟后的有机肥，无异味，颗粒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2500 袋
2	微生物菌剂	30 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100 袋
3	腐殖酸	1200.15 吨		外购，粉状，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为袋 1000 袋
<b>其他</b>				
1	电	20 万 Kw · h	/	市政电网
2	水	500m <sup>3</sup>		市政自来水管网
3	包装材料	10 吨	原料库	外购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有机无机复混肥：**有机-无机复混肥是一种既含有机质又含适量化肥的复混肥。它是对粪便、草炭等有机物料，通过微生物发酵进行无害化和有效化处理，并添加适量化肥、腐殖酸、氨基酸或有益微生物菌，经过造粒或直接掺混而制得的商品肥料。

**半成品有机肥：**本项目采用的半成品有机肥是已完全腐熟后的有机肥，腐熟是指有机物质完全分解为无机化合物，且不再产生温度、臭味和有机物质的形态。在完全腐熟后，有机肥成为黑色颗粒状，质地松散，并释放出大量的氮、磷、钾等营养元素。

腐熟的有机肥是指由动物粪便、废弃农作物和其他有机物质经过微生物作用，呈黑褐色的固体肥料。它是一种天然而环保的肥料，因为它不含化学肥料所含的有害物质。

**微生物菌剂：**主要分为地衣芽孢杆菌和枯草芽孢杆菌。

其中地衣芽孢杆菌革兰氏阳性杆状细菌，可产生内生芽孢，内热抗逆性强，在土壤和植物的表面普遍存在。是植物体内常见的一种内生菌，对人畜无毒无害，不污染环境。诱导植物产生抗性及促进植物生长，诱导植物产生抗性作用是指地衣芽孢杆菌不但能够抑制植物病原菌，而且还能够诱发植物自身抗病机制从而增强植物的抗病性能的作用。

枯草芽孢杆菌属革兰氏阳性杆状细菌，可产生内生芽孢，内热抗逆性强，在土壤和植物的表面普遍存在。是从土壤中筛选出来的、自然界存在的天然菌种。不属于通过转基因合成的工程菌。该菌种筛选出来后，经过人工复壮、筛选、再复壮、再筛选后得到优势菌种，最后应用在工业化大生产上，对人畜无毒无害，不污染环境。

**腐殖酸：**大分子聚合物，化学结构复杂，都带有羧基、酚基、酮基等活性基团，其分子量从 102-106，腐殖酸分子上有一定数量的自由基，具有生理活性，有利于营养元素向作物传送，并能改良土壤结构，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根据来源不同，腐殖质的组成也不同，腐殖质按其其在酸、碱中的溶解性差异可分为：腐殖酸又称胡敏酸（HA）、富℃里酸（FA）、腐黑物。本项

目采用的腐殖酸为风化煤，属于矿源殖酸。

**磷酸二铵：**磷酸二铵又称磷酸氢二铵(DAP)，是含氮磷两种营养成分的复合肥。呈灰白色或深灰色颗粒，比重 1.619，易溶于水，不溶于乙醇。有一定吸湿性，在潮湿空气中易分解。水溶液呈弱碱性，pH8.0。磷酸二铵是一种高浓度的速效肥料，适用于各种作物和土壤，特别适用于喜氮需磷的作物，作基肥或追肥均可，宜深施。

#### 4、产品方案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包装规格	备注
1	复合微生物肥料	8000 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 5000 袋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NY884-2012)要求
2	固体菌剂	1000 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袋，厂内最大储存量 3000 袋	产品质量执行《农用微生物菌剂》(GB20287-2006)要求
3	生物有机肥	5000 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袋，4000 袋	产品质量执行《生物有机肥》(NY884-2012)要求
4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	3000 吨/年	塑料编织袋装，50kg/袋，厂内最大储存量 2000 袋	

####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备注
<b>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b>				
1	皮带输送机	/	4	本项目新增
2	螺旋料斗	/	2	
3	滚筒混合机	/	1	
4	皮带输送机	/	5	原有项目现有设备，本项目保留
5	定量包装机	DC8ZW50HF	1	
6	回转筛	4.5m×1.6m	1	
7	料坑	/	5	
8	布袋除尘器	/	1	原有项目设备，本项目保留与固体菌剂生产线共用 1 套除尘系统
<b>固体菌剂生产线</b>				
1	料坑	/	1	原有项目现有设备，

2	皮带输送机	H800	4	本项目保留
3	皮带输送机	H800	1	本项目新增
4	料仓	/	1	
5	螺旋料斗	/	2	
6	滚筒混合机	/	1	
7	喷油机	/	1	
8	回转筛	4.5m×1.6m	1	原有项目现有设备， 本项目保留
9	包装机	/	1	
10	包装机	/	1	本项目新增
<b>生物有机肥生产线</b>				
1	配料斗	/	6	本项目新增
2	提升机	/	3	
3	搅拌机	/	1	
4	包装机	/	1	
5	布袋除尘器	/	1	
<b>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b>				
1	皮带机	/	6	本项目新增
2	投料搅拌锅	/	2	
3	筛分机	/	2	
4	粉碎机	/	1	
5	包装机	/	1	
6	布袋除尘器	/	1	
<b>公用单元</b>				
1	叉车	国三	1	本项目新增
2	铲车	国三	1	本项目新增
<b>6、公用工程</b>				
(1) 给水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厂内不进行食宿，根据《行业用水定额》（陕西省地方标准 DB61/T943-2020）职工办公生活用水按 25m<sup>3</sup>/人·a 计，因此生活用水量为 0.5m<sup>3</sup>/d（150m<sup>3</sup>/a）。</p>				
(2) 排水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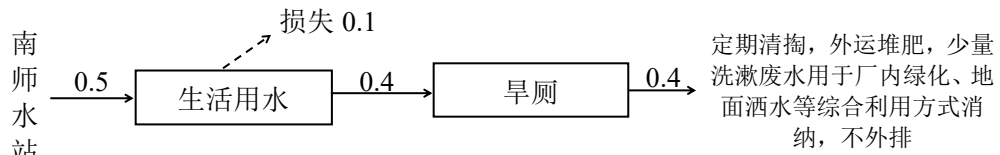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sup>3</sup>/d

(3) 供电

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配电设置依托现有。

(4) 供暖、制冷

本次扩建项目办公区供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冷库制冷剂采用 R507。

7、总平面布置及其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平面布局较为简单，本项目生产厂房位于厂区南侧，生产厂房内西侧布置复合微生物肥料和原固体菌剂生产线，东侧布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生物有机肥粉料生产线，库房布置于西北侧，办公区布置于东北侧，项目平面布局可满足生产要求，较为合理。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原有项目定员 20 人，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夜间不运行，年运行 300 天。

1、施工期

本项目依托原有项目生产厂房、办公区和库房，均已建成，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安装，不涉及土石方工程。此过程中将产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运输车辆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和包装废弃物。

2、运营期

本项目按照产品主要分为复合微生物肥料、固体菌剂、生物有机肥和生物有机肥粉状料，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 复合生物肥料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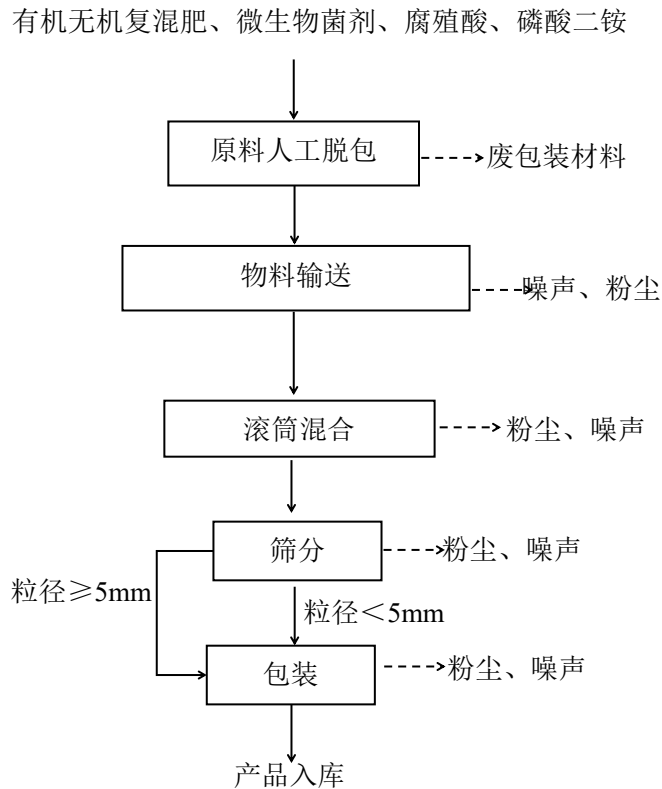


图 2-2 复合生物肥料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原料脱包

对外购的原料人工拆包，此工序将产生废包装材料。

②物料输送

对拆包后的原料在料斗处人工投料，物料经过料斗下计量秤计量后由皮带机进行输送，设备运行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投料过程中将产生粉尘。

③滚筒混合

物料通过皮带机输送至滚筒机内进行充分混合，滚筒混合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和粉尘。

④筛分、包装

混合后的物料由皮带机输送至回转筛内进行筛分，筛分后粒径大于 5mm 产品和小于 5mm 产品进行分类包装，入库待发售。此过程中设备运行将产生

噪声，物料筛分和包装过程中将产生粉尘。

## (2) 固体菌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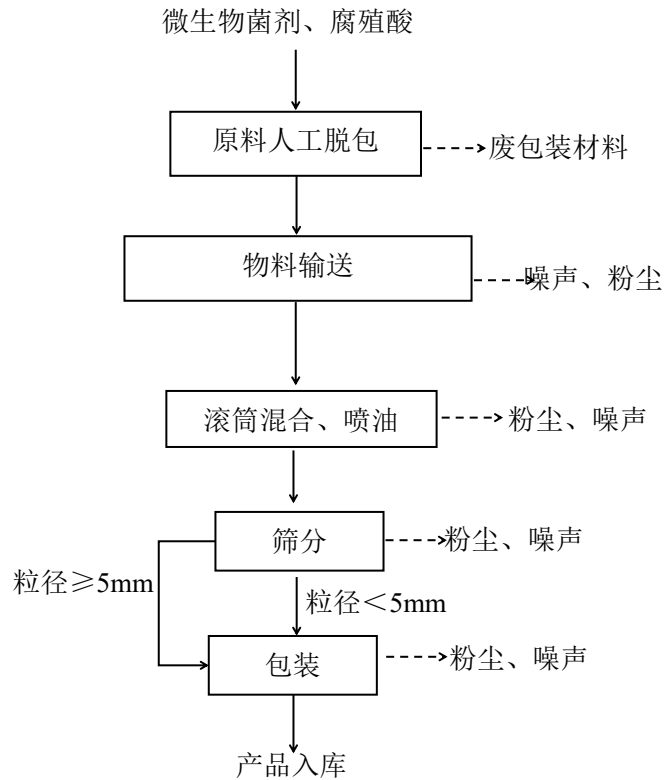


图 2-3 固体菌剂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工艺流程简述:

#### ①原料脱包

对外购的原料人工拆包，此工序将产生废包装材料。

#### ②物料输送

对拆包后的原料在料斗处人工投料，物料经过料斗下计量秤计量后由皮带机进行输送，设备运行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投料过程中将产生粉尘。

#### ③滚筒混合、喷油

物料通过皮带机输送至滚筒机内进行充分混合，喷油设备在物流混合时在物料表面喷洒植物油，防止物料结块。滚筒混合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和粉尘，本项目喷油设备不加热，无油烟产生。

#### ④筛分、包装

混合后的物料由皮带机输送至回转筛内进行筛分，筛分后粒径大于 5mm 产品和小于 5mm 产品进行分类包装，入库待发售。此过程中设备运行将产生噪声，物料筛分和包装过程中将产生粉尘。

(3) 生物有机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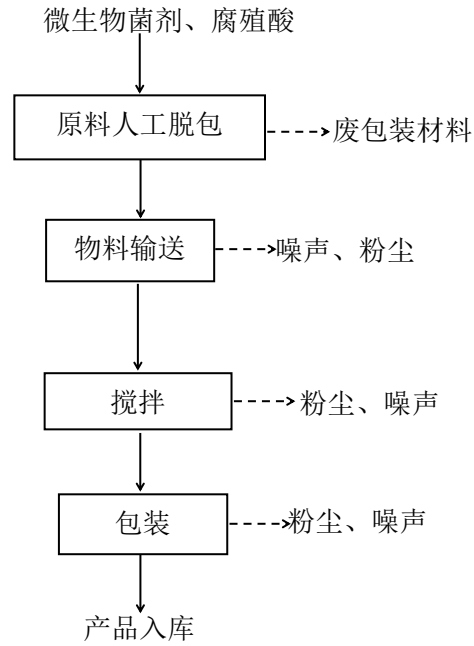


图 2-3 生物有机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原料脱包

对外购的原料人工拆包，此工序将产生废包装材料。

②物料输送

对拆包后的原料在料斗处人工投料，物料经过料斗下计量秤计量后由提升机进行输送。此工序投料过程中将产生粉尘，设备运行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

③搅拌、混合

物料通过提升机输送至搅拌锅内，物料在搅拌锅进行充分混合。搅拌锅运行过程中将产生噪声和粉尘。

④包装、入库

混合后的物料进行包装，包装后的产品入库带发货。

(3)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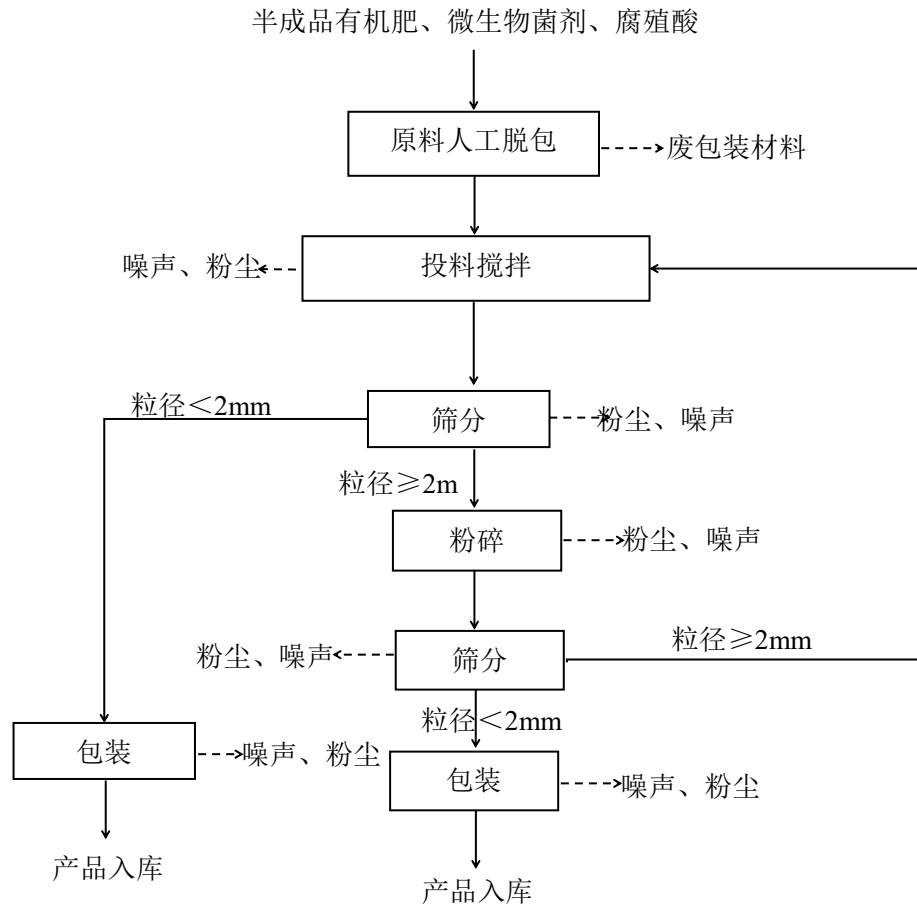


图 2-4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原料脱包

对外购的原料人工拆包，此工序将产生废包装材料。

②投料搅拌

对拆包后的原料通过人工剂量后搅拌机上投料，物料在搅拌机内进行充分混合搅拌。此工序投料过程中将产生粉尘，设备运行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

③筛分

混合后的物料由皮带机送至筛分机内进行筛分，筛分出物料粒径小于



2mm 的产品由皮带机输送至包装机处进行打包入库，粒径大于 2mm 的物料由皮带机输送至粉碎加工单元。

④粉碎、筛分

粒径大于 2mm 的物料由皮带机输送至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后的物料输送至筛分机进行筛分，粒径小于 2mm 的产品输送至包装机处进行包装入库，粒径大于 2mm 的物料进行返工进入搅拌罐内进行筛分。

⑤包装、入库

筛分粒径达标后的物料进行包装，包装后的产品入库带发货。

3、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产污分析如下表：

表 2-5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表

类别	污染物	产生环节	
废气	粉尘（颗粒物）	物料投料、混合搅拌、破碎、筛分和包装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氨氮、SS	
噪声	设备噪声	生产设备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除尘灰	除尘器滤袋清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	设备维护

注：本项目采用的原料有机无机复混肥和半成品有机肥均为腐熟后的产品，无异味，加工过程主要为单纯的物理混合，破碎、筛分等，不会产生臭气、氨、硫化氢等污染物。

表 2-6 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投入		产出	
<b>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b>				
1	有机无机复混肥	4890.5	复合微生物肥料产品	8000
2	微生物菌剂	50	粉尘	0.8
3	腐殖酸	2500.2		
4	磷酸二铵	560.1		
	<b>合计</b>	<b>8000.8</b>	<b>合计</b>	<b>8000.8</b>
<b>固体菌剂生产线</b>				
1	微生物菌剂	10	固体菌剂产品	1000
2	腐殖酸	987.1	粉尘	0.1
3	植物油	3		
	<b>合计</b>	<b>1000.1</b>	<b>合计</b>	<b>1000.1</b>
<b>生物有机肥生产线</b>				
1	微生物菌剂	50	生物有机肥产品	5000
2	腐殖酸	4950.5	粉尘	0.5

合计		5000.5		5000.5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				
1	半成品有机肥	1770.15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产品	3000
2	微生物菌剂	30	粉尘	0.3
3	腐殖酸	1200.15		
合计		3000.3	合计	3000.3

与项目有关的现有环境污染问题

### 1、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8 月委托陕西航天机电环境工程设计院编制完成了《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取得了《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渭环发[2013]225 号）。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延续工作，排污证书编号：91610500050426332L001Q。2015 年 8 月 4 日完成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取得《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渭临环函[2015]92 号），至此企业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

### 2、原有项目概况

#### (1) 原有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租赁原临渭区良种棉加工厂并在厂内完成了“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主要生产生物有机肥 10000 吨/年和功能菌（复合微生物菌剂）5000 吨/年。生产工艺主要为：配料-灭菌-冷却、搅拌-接种-培养-造粒-干燥-分包。

表 2-7 原有项目工程内容

名称		原有项目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固体培养车间	建筑面积 1320m <sup>2</sup> ，主要用于菌剂培养。
	液体培养车间	建筑面积 432m <sup>2</sup> ，主要用于菌剂培养
	造粒车间	1 座，钢结构，建筑面积 6720m <sup>2</sup> ，进行生物有机肥和复合微生物菌剂生产。
辅助工程	库房	原材料库及成品库，原料库建筑面积 2245m <sup>2</sup> ，成品库建筑面积 740m <sup>2</sup> 。
	锅炉房	建筑面积 180m <sup>2</sup> ，内设 2 吨蒸汽锅炉 1 台，软化水系统 1 套，锅炉采用生物质燃料作为热源。
	办公生活设施	综合办公楼，2 座，建筑面积 1060m <sup>2</sup>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南师水站接入，厂内设置配水设施。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方式。
	电	由市政电网接入，配电设施厂内设置。
环保工	废气	本项目一烘废气经处理后由水浴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冷却二烘废气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程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设 1 台 2t/h 的蒸汽锅炉作为原料灭活热源，燃煤采用低硫煤，烟筒高度 25m，配套建设了麻石水膜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
		车间内布置破碎、造粒、筛分等工艺过程，全部采用集气罩排风系统，废气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产用水为灭活用水，以蒸汽形式逸散、蒸发，部分水凝结进入物料，无废水产生，锅炉软化系统清浄下水作为除尘器补水，不外排。清洁用水量较小，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噪声	主要为设备噪声，采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固废	固体废弃物来源主要有 3 类，即生产系统收尘、热风炉和锅炉产生的炉渣、职工生活垃圾。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特点分析，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生产收尘全部回到生产中，综合利用不外排；炉渣作为建筑材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全部交环卫部门处理。

(2) 原有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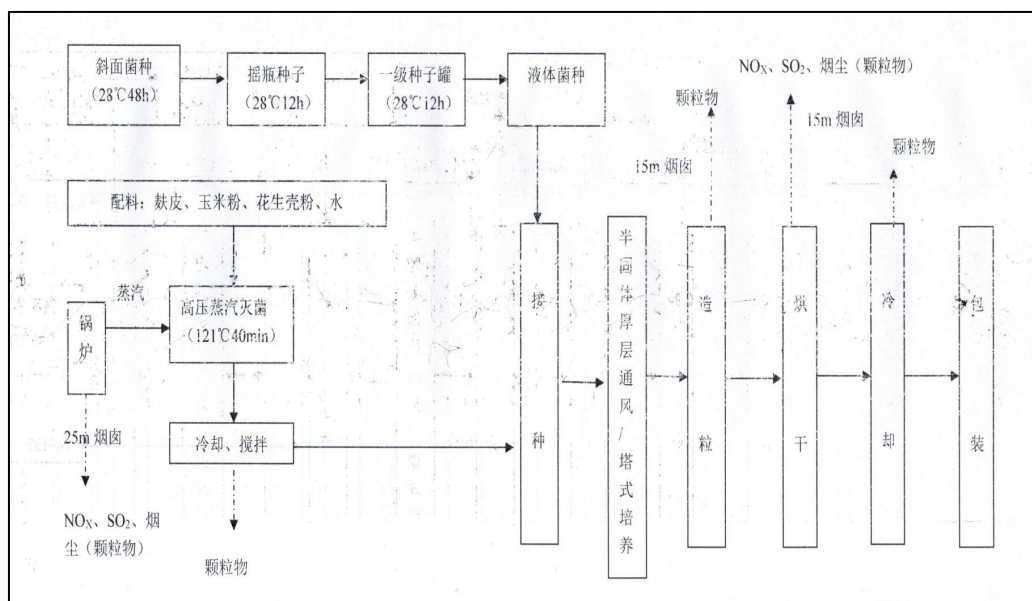


图 2-5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3) 环保治理措施及达标情况

① 废气

本项目一烘废气经处理后由水浴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冷却二烘废气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设 1 台 2t/h 的蒸汽锅炉作为原料灭活热源，燃煤采用低硫煤，烟筒高度 25m，配套建设了麻石水膜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

车间内布置破碎、造粒。筛分等工艺过程，全部采用集气罩排风系统，废气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企业于2016年按照验收批复要求将锅炉和烘干炉窑燃料改为生物质燃料。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2023年原有项目停运进行改造，根据原有项目2022年自行监测报告可知，原有项目废气（本次核算燃料由燃煤改为生物质燃料后进行污染物监测统计）排放情况如下：

**表 2-8 原有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污染物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速率限值 kg/h		
冷却二烘废气	颗粒物	8.0	0.0029	200	/	是
	硫化氢	0.10	0.180	/	0.33	是
	氨	5.09	0.115	/	4.9	是
一烘废气	硫化氢	0.06	0.00104	/	0.33	是
	氨	21.7	0.385	/	4.9	是
锅炉烟气	二氧化硫	31	0.20	35	/	是
	氮氧化物	135	0.91	150	/	是
	颗粒物	3.8	0.025	20	/	是
造粒车间废气	颗粒物	7.6	0.0409	200	/	是

注：企业自行监测方案按照排污许可申请表选取监测因子开展监测活动

**表 2-9 原有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污染物	无组织废气监控浓度 mg/m <sup>3</sup>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是否达标
颗粒物	0.156~0.313	1.0	是

注：企业自行监测方案按照排污许可申请表选取监测因子开展监测活动

由监测结果可知，原有项目一烘废气排放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要求；冷却二烘废气中颗粒物排放可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要求，硫化氢和氨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标准要求；锅炉烟气排放可满足《陕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要求；造粒车间废气排放可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②废水

生产用水为灭活用水，以蒸汽形式逸散、蒸发，部分水凝结进入物料，无废水产生，锅炉软化系统清净下水作为除尘器补水，不外排。清洁用水量较小，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 ③噪声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 2023 年原有项目停运进行改造，根据原有项目 2022 年自行监测报告可知，原有项目噪声排放情况如下。

**表 2-10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dB（A））**

点位	昼间	夜间
厂界东（1#点位）	51	44
厂界南（2#点位）	57	46
厂界西（3#点位）	48	46
厂界北（4#点位）	53	46

以上监测结果表明，原有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 ④固体废弃物

查阅现原有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可知，项目验收阶段各项固废处置方式如下：

原有项目固体废弃物来源主要有 3 类，即生产系统收尘、热风炉和锅炉产生的炉渣、职工生活垃圾。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特点分析，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生产收尘全部回到生产中，综合利用不外排；炉渣作为建筑材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全部交环卫部门处理。

## 3、三本账分析

**表 2-1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分析**

污染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总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总体工程		
				以新带老	排放总量	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	0.496t/a	0.2839t/a	0.496t/a	0.2839t/a	-0.2121t/a
	二氧化硫	0.252t/a	0t/a	0.252t/a	0t/a	-0.252t/a
	氮氧化物	0.794t/a	0t/a	0.794t/a	0t/a	-0.794t/a
	硫化氢	0.022t/a	0t/a	0.022t/a	0t/a	-0.022t/a
	氨	0.669t/a	0t/a	0.669t/a	0t/a	-0.669t/a

废水	COD	0t/a	0t/a	0t/a	0t/a	0t/a
	BOD <sub>5</sub>	0t/a	0t/a	0t/a	0t/a	0t/a
	SS	0t/a	0t/a	0t/a	0t/a	0t/a
	氨氮	0t/a	0t/a	0t/a	0t/a	0t/a
固废	生活垃圾	3.0t/a	0.9t/a	0t/a	3.0t/a	+0.9t/a
	除尘灰	0t/a	1.42t/a	0t/a	1.42t/a	+1.42t/a
	废包装材料	0t/a	10t/a	0t/a	10t/a	+10t/a
	废机油	0t/a	0.1t/a	0t/a	0.1t/a	+0.1t/a
	油抹布、油手套	0t/a	0.01t/a	0t/a	0.01t/a	+0.01t/a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落实后不再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硫化氢和氨等废气，具有良好的环保效益。

#### 4、整改要求

根据现场踏勘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原有项目运行过程中未接收到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的处罚及周边居民及其他单位的投诉及信访。原有项目运行过程中各项污染物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落实原因为原有项目与当前大气管理要求和政策的适用性不相符，生产线中污染物控制措施情况不到位，企业根据产品及市场的要求，源头减少污染物，从而减少污染工序。根据现场踏勘本次评价对原有项目存在的环保问题提出以下整改要求：

表 2-12 现场存在环保问题及整改要求

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整改措施
原有项目与当前大气管理要求和政策的适用性不相符	原有项目采用燃煤锅炉及炉窑生产，本项目位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原有项目采用的炉窑及锅炉不满足管控要求，本次技术改造后精简生产工艺流程，不再使用燃煤锅炉及炉窑，本项目落实后满足要求。
生产线中污染物控制措施情况不到位	本项目利用物料周转单元及筛分机封闭措施不到位，评价要求企业采用彩钢板封闭物料周转单元落料点和筛分机，减少颗粒物无组织逸散。
原有项目产污工序较多，原有项目产品市场需求量不佳	企业根据产品及市场的要求，落实本项目建设，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从而减少污染工序，减少污染物排放，本项目落实后满足要求
本项目已开工建设，未及时履行环保手续	目前正在补办环评手续，取得环评批复后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1) 常规大气因子监测					
	为了调查了解拟建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中基本因子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O <sub>3</sub> 依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环保快报》中 2023 年 1-12 月关中地区 64 个县（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中渭南市临渭区数据，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分析，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μg/m <sup>3</sup>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0	70	114.3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	35	137.1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40	90.0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400	4000	35.0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浓度	156	160	97.5	达标	
<p>根据上表统计结果，本项目所在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 年均质量浓度值、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O<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浓度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p>						
(2) 特征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类影响）》（试行）可知，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次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特征污染因子引用《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No：BRX2301001）中特征污染因子监测结果，引用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地西南侧约 4.8km 处，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2。</p>						
表 3-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占标率%	是否达标		
监测日期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					
点位位置	项目地西南侧 4800m 处					



	TSP 日均值	0.193~0.264	0.3mg/m <sup>3</sup>	64.3~88.0	达标				
	<p>由上表可知，项目区域总悬浮颗粒物 24h 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 <p>2、声环境</p> <p>本项目厂区附近 50m 范围内存在板西村，属于声环境敏感点，本次评价委托陕西鑫安合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地附近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状况开展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如下。</p>								
	<b>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 (A)</b>								
	编号	监测点位	2023 年 9 月 22 日		2023 年 9 月 2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板西村	52	43	54	39			
	<p>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地附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p>								
环境 保护 目标	<p>经调查，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特殊保护区、生态脆弱区和特殊地貌景观区，评价区内无重点保护文物、古迹、植物、动物及人文景观等。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主要涉及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和声环境保护目标，保护坐标以厂界西南角为坐标原点，结合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4。</p>								
	<b>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b>								
	序号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1	板西村	185	150	居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东	20
	2	西板桥村	0	476	居民	人群健康		北	288
3	故市镇第二初级中学	0	325	学校	人群健康	北		142	
4	板西村	185	150	居民	人群健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东北	20	
	地下水环境	本次扩建项目厂界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p>1、废气：运营期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 2 中二级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表 3-5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1	颗粒物	120	15	3.5	1.0

2、废水：运营期废水不外排。

3、噪声：施工期施工现场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关规定；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施工期厂界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	70	55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60	50

4、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关于印发《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陕政办发〔2021〕25号），“十四五”污染物控制指标为：NO<sub>x</sub>、VOCs、COD 和 NH<sub>3</sub>-N。

根据本项目产排污特点，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要求。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 1、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内容为生产设备的安装，施工内容较为简单，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厂区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系数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 2、废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内容为生产设备的安装，施工内容较为简单，不涉及土方施工，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 3、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运输设备的车辆、以及废气治理设备的安装，噪声源强在 70~85dB（A）。该类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的特点。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管理。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发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少量的包装废弃物及生活垃圾。设备包装废弃物及生活垃圾统一分类收集后，按当地环卫部门规定方式妥善处理处置。

### 5、总结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内容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施工期较短，施工内容简单，不涉及土石方施工，对环境影响较小。

### 1、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物料投料、粉碎、筛分、混合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运营期废气产排污、治理措施及影响情况简述如下，详见表4-1。

表 4-1 本项目废气产排污环节名称、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产污位置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口基本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名称	收集效率 %	去除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高度	烟道截面积	温度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	投料、混合、粉碎、筛分和包装	颗粒物	0.765	850	有组织	集气罩(5个)+1台3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85	98	是	15	0.07 m <sup>2</sup>	20 ℃	DA 001	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除尘器排口	一般排放口	经度: 109.627175°; 纬度: 34.645410°	0.0153	17.0
			0.135	/	无组织									/	/	0.135	/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	投料、混合和包装	颗粒物	0.425	850	有组织	集气罩(2个)+1台2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85	98	是	15	0.07 m <sup>2</sup>	20 ℃	DA 002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除尘器排口	一般排放口	经度: 109.628587°; 纬度: 34.645680°	0.0085	17.0
			0.075	/	无组织									/	/	0.075	/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	投料、混合、粉碎、筛分和包装	颗粒物	0.225	637.6	有组织	集气罩(3个)+1台2000m <sup>3</sup> /h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85	98	是	15	0.07 m <sup>2</sup>	20 ℃	DA 003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除尘器排口	一般排放口	经度: 109.628612°; 纬度: 34.645527°	0.0051	12.76
			0.045	/	无组织									/	/	0.045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 粉尘

## ①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粉尘

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生产线投料、混合、筛分和包装过程中将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二章混合肥料厂，混合肥料厂逸散尘排放因子为 0.1kg/t。本项目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8000 吨/年，因此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粉尘产生量约为 0.8t/a。

本项目固体菌剂生产线投料、混合和包装过程中将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二章混合肥料厂，混合肥料厂逸散尘排放因子为 0.1kg/t。本项目固体菌剂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1000 吨/年，因此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粉尘产生量约为 0.1t/a。

本项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本项目物料周转廊道及转载点采用彩钢板封闭，料斗设置料坑内，周围封闭，滚筒混合机运行过程中设备封闭。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在回转筛(2 台)和包装机(3 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 5 个)，产生的废气经 1 台 3000m<sup>3</sup>/h 风机抽送至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筛分机集气罩尺寸为 1m×0.5m，包装机集气罩尺寸为 0.5m×0.5m，集气罩控制风速≥0.3m/s，因此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配套除尘器风机设计风量最小值为(1m×0.5m×2+0.5m×0.5m×3)×0.3m/s×3600=1890m<sup>3</sup>/h，根据《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968 页~971 页，取安全系数一般取 1.05~1.1，即理论设计处理风量最小值为 1890m<sup>3</sup>/h×1.1=2079m<sup>3</sup>/h，综上所述，经估算本项目选用风机风量为 3000m<sup>3</sup>/h 可满足要求。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 6 月)中“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系数表”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8%，废气收集效率按照 85%计算。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年运行 300 小时。

综上所述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7.0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255kg/h，无组织排放量为 0.135t/a。

## ②生物有机肥生产线粉尘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投料、混合和包装过程中将产生粉尘。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二章混合肥料厂，混合肥料厂逸散尘排放因子为 0.1kg/t。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5000 吨/年，因此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粉尘产生量约为 0.5t/a。

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本项目物料周转廊道及转载点采用彩钢板封闭，料斗设置料坑内，周围封闭，本项目搅拌机（1 台）和包装机（1 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 2 个），产生的废气经 1 台 2000m<sup>3</sup>/h 风机抽送至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搅拌机集气罩尺寸为 1.0m×1.0m，包装机集气罩尺寸为 0.5m×0.5m，集气罩控制风速≥0.3m/s，因此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配套除尘器风机设计风量最小值为（1m×1m×1+0.5m×0.5m×1）×0.3m/s×3600=1350m<sup>3</sup>/h，根据《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968 页~971 页，取安全系数一般取 1.05~1.1，即理论设计处理风量最小值为 1350m<sup>3</sup>/h×1.1=1485m<sup>3</sup>/h，综上所述，经估算本项目选用风机风量为 2000m<sup>3</sup>/h 可满足要求。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 6 月）中“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系数表”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8%，废气收集效率按照 85%计算。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年运行 250 小时。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7.0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17kg/h，无组织排放量为 0.075t/a。

### ③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粉尘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投料、混合、破碎、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粉尘。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二章混合肥料厂，混合肥料厂逸散尘排放因子为 0.1kg/t，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3000 吨/年，因此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粉尘产生量约为 0.3t/a。

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布置于封闭式生产厂房内，物料输送皮带及筛分机、粉碎机采用彩钢板封闭，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在投料搅拌锅（2 台）和包装机（1 台）顶部设置集气罩（共计 3 个），产生的废气经 1 台 2000m<sup>3</sup>/h 风机抽送至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搅拌机集气罩尺寸为0.5m×0.5m，包装机集气罩尺寸为0.5m×0.5m，集气罩控制风速≥0.3m/s，因此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配套除尘器风机设计风量最小值为(0.5m×0.5m×2+0.5m×0.5m×1)×0.3m/s×3600=1080m³/h，根据《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968页~971页，取安全系数一般取1.05~1.1，即理论设计处理风量最小值为1080m³/h×1.1=1188m³/h，综上所述，经估算本项目选用风机风量为2000m³/h可满足要求。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2021年6月)中“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系数表”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98%，废气收集效率按照85%计算。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年运行200小时。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有组织排放浓度为12.76mg/m³，排放速率为0.013kg/h，无组织排放量为0.045t/a。

### (2)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和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废气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对周边的环境影响可接受。

表 4-2 本项目废气达标分析对照表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浓度限值 mg/m³	速率限值 kg/h	厂界无组织 监控限值 mg/m³	
复合生物肥料和 固体菌剂生产线 粉尘	17.0	0.026	0.0153	120	3.5	/	是
生物有机肥生产 线粉尘	17.0	0.017	0.0085	120	3.5		是
生物有机肥粉状 料生产线粉尘	12.76	0.013	0.0051	120	3.5		是
无组织排放	/		0.255	/	/	1.0	是

### (3) 废气处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



**表 4-3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照标准	相关要求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控制项目	可行技术	本项目概况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磷肥、钾肥、复合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工业》（HJ864.2-2018）表 15	颗粒物	袋式除尘	袋式除尘	是

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1 要求，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边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拟设排气筒周边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物为厂区北侧原料库和南侧生产车间，高度约 9m，本项目排气筒高度 15m 满足相关要求。

**（4）监测要求**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磷肥、钾肥、复合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HJ1088-2020）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磷肥、钾肥、复合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工业》（HJ864.2-2018）要求，全厂废气监测计划见表 4-4。

**表 4-4 全厂废气污染源监测内容及计划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计划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复合生物肥料和固体菌剂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1 次/半年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1 次/半年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除尘器排气筒	1 次/半年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1 次/半年

**（5）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域，项目地区域与本项目有关的特征大气污染因子总悬浮颗粒物 24h 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物料投料、混合、粉碎、筛分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风机抽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均为可行性技术方案，经处理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少，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6）非正常工况**

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若未定期维修保养，则出现故障的可能性较高，正常情况下应每月对设备进行一次检修，发现隐患及时消除，减小污染物超标排放可能性，当事故意外发生时，车间操作人员应立即关停生产设施，组织人员进

行维修，待故障设备检修完毕方可投入使用，其次不正常工况应及时准确记录于相关台账中，要求在日常使用中加强环保设备管理及维护，并制定相关操作规范，在生产设施开启前应先打开环保设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行，开停机时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较正常工况无明显异常。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噪声

### (1) 噪声源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高噪声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源强为70~80dB(A)之间（距声源1m处）。项目主要噪声源见下表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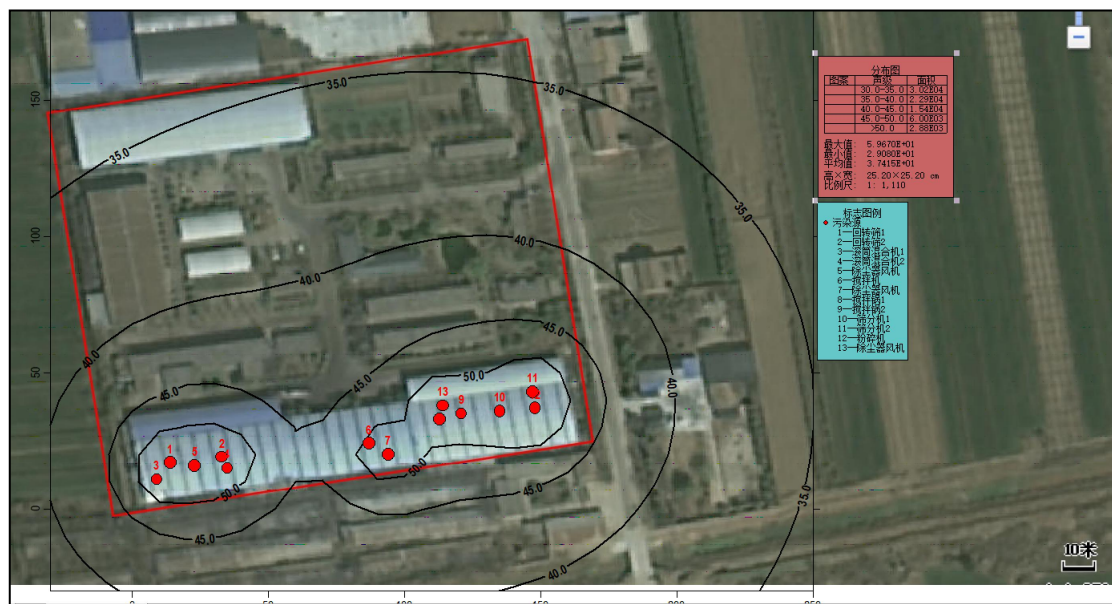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等声线图

表 4-5 室内高噪声源源强调查清单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固体菌剂生产线	回转筛 1	80	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	14	17	1	14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回转筛 2	80		33	19	1	19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滚筒混合机 1	70		9	11	1	9	66.2	连续运行	20	40.2	3
	滚筒混合机 2	70		35	15	1	15	66.2	连续运行	20	40.2	3
	除尘器风机	80		23	16	1	16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生物有机肥生产线	搅拌机	70		87	24	1	24	66.2	连续运行	20	40.2	3
	除尘器风机	80		94	20	1	20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生物有机肥粉状料生产线	搅拌机 1	70		113	33	1	33	66.2	连续运行	20	40.2	3
	搅拌机 2	70		121	35	1	35	66.2	连续运行	20	40.2	3
	筛分机 1	80		135	36	1	36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筛分机 2	80		147	43	1	43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粉碎机	80		148	37	1	37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除尘器风机	80		114	38	1	38	77.2	连续运行	20	51.2	3

注：本次预测以生产厂房西南角为坐标原点，以厂区南边界为坐标 X 轴，垂直方向为 Y 轴

## (2) 预测模式

为说明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技术要求，本次评价采取导则上的推荐模式进行预测，计算模式如下：

### A 预测条件假设

- 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 ②考虑室内声源所在建筑围护结构的隔声、吸声作用；
- ③衰减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屏障衰减。

### B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

-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l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j}$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⑤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声功率级为  $L_w$ ，由此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C 总声压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D 噪声预测值

$$L_{eq} = 10 \lg \left( 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 (3) 预测结果

经距离衰减后，预测各厂界外 1 米处噪声贡献值见表 4-6。

表 4-6 预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A)

项目预测点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东厂界	47.4	60	达标
南厂界	50.2	60	达标
西厂界	45.0	60	达标
北厂界	34.7	60	达标
板西村	35.4	60	达标

本项目夜间不运行，由预测结果可知，在采用了相应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各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叠加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规定的要求，本次扩建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7。

表 4-7 噪声监测内容及计划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声环境	厂界四周及附近环保目标	$L_{eq}$ (A)	每季度一次，昼夜各 1 次

## 4、固废

### (1) 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

#### ①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6 人，生活垃圾按人均产生量 0.5kg/(人·日)计，工作天数为 300d/a，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a，经厂区内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②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10t/a，集中收集，定期外售处置。

③除尘灰

除尘器滤袋定期清理将产生除尘灰，根据核算除尘灰产生量约为 1.42t/a，作为产品收集后外售处置。

④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

本项目设备维护过程中将产生废机油（危废代码：HW08，900-249-08）、含油废手套和油抹布（危废代码：HW49，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其中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1t/a，含油废手套和油抹布产生量约为 0.01t/a。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经危废库分类暂存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2）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实行分类收集、贮存和运输。对生产固废与生活固废进行分类管理。

①贮存要求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废包装材料、收尘器集尘和废塑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处置。

项目各项危险废物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环评提出以下措施：

1) 危险废物应由专用容器收集，贮存容器应符合下列要求：

- a.应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 b.贮存容器必须具有耐腐蚀、耐压、密封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反应等特性；
- c.贮存容器应保证完好无损并具有明显标志。

2)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暂存库应符合下列要求：

a.贮存场所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有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2023年修改单的专用标志；

b.应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与裙角要用兼顾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c.应有安全照明观察窗口，并应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d.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以及消防设施。

e.墙面、棚面应防吸附，用于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f.贮存库容量的设计应考虑工艺运行的要求并应满足设备大修（一般以15天为宜）。

#### ②日常管理和台账要求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危险废物由建设单位建立严格的危险废物管理体系，将危废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要求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进行在线申报备案；结合自身实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信息系统中及时申报，申报数据应与台账、管理计划数据相一致。具体要求：

a.危险废物全过程的管理制度：转移联单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环保管理体系（HSE），处置厂（场）的管理人员应参加环保管理部门的岗位培训，合格后上岗；档案管理制度。

b.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须经过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c.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必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d.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及运往地点，必要时须有专门单位人员负责押运。

e.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废物泄漏情况下的有效应急措施。

f. 各类固体废物避免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造成的二次污染，同时应注意收集后尽量压实以减少固体废物体积、提高固体废物装载的效率。

### 5、土壤及地下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类）可知，本项目可不展开地下水及土壤专项评价。

评价要求项目危废库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处理，使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入渗，并设于危废库废机油收集桶下设置托盘，落实以上措施后，不会对项目区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6、环境风险

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机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可知矿物油临界量为2500吨，废机油最大储存量约为0.1t，由此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储存量未超过临界量，因此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本项目可不对环境风险展开专项评价。

#### （1）危险物质及风险源情况

根据工程特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简单风险识别的内容包括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见表 4-8。

表 4-8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

危险物质	主要成分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保护目标
废机油	矿物油	泄漏	防渗层破裂，矿物油泄漏，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地下水、土壤
		火灾	遇明火发生火灾事故诱发次生环境事件	环境空气、土壤和地下水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A 危险物质泄漏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①防范措施



本项目危废暂存库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危废库废机油收集容器设置托盘，防止废机油泄漏。

### ②应急要求

若发生泄露事故，迅速将泄漏装置扶起，避免进一步大量泄漏；小量泄漏：用棉纱吸附或吸收，大量泄漏：将泄漏物导入集液槽，后续将集液槽中的物质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存放在相应危废库内。

### B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①防范措施

严禁烟火；配备消防沙、铁锹、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各个危废库做好通风；配备自给正压式呼吸器、防护手套和防毒服。

#### ②应急要求

若发生火灾，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根据火势用砂土、灭火器或水及时灭火。

## 7、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4-9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建设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废气	复合生物肥料和 固体菌剂生产线 粉尘	集气罩（5 个）+1 台 3000m <sup>3</sup> /h 风机+1 袋式除 尘器+15m 排气筒	利用原 有项目
	生物有机肥生产 线粉尘	集气罩（2 个）+1 台 2000m <sup>3</sup> /h 风机+1 袋式除 尘器+15m 排气筒	4
	生物有机肥粉状 料生产线粉尘	集气罩（3 个）+1 台 2000m <sup>3</sup> /h 风机+1 袋式除 尘器+15m 排气筒	3
废水	生活污水	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 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 式消纳，不外排。	依托原 有项目
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合理布局等	5
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桶	依托原

体 废 物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堆存区	有项目
	危废暂存间	1座 10m <sup>2</sup> , 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落实相关分区防渗措施等	3
	合计	/	15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5个）+1台3000m <sup>3</sup> /h 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DA002	颗粒物	集气罩（2个）+1台2000m <sup>3</sup> /h 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集气罩（3个）+1台2000m <sup>3</sup> /h 风机+1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内设置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少量洗漱废水用于厂内绿化、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方式消纳，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高噪声设备	机械噪声	厂房隔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定期外售；设备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抹布、油手套由危废暂存库分类收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危废库和地面重点防渗处理，废机油桶下设置接油盘。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风险源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针对环境影响途径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 六、结论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选址合理，生产工艺成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项污染物可确保达标排放，固废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次扩建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次扩建项目建 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496t/a	/	/	0.2839t/a	0.496t/a	0.2839	-0.2121t/a
		二氧化硫	0.252t/a	/	/	/	0.252t/a	0t/a	-0.252t/a
		氮氧化物	0.794t/a	/	/	/	0.794t/a	0t/a	-0.794t/a
		硫化氢	0.022t/a	/	/	/	0.022t/a	0t/a	-0.022t/a
		氨	0.669t/a	/	/	/	0.669t/a	0t/a	-0.669t/a
废水		COD	0t/a	/	/	0t/a	/	0t/a	0t/a
		BOD <sub>5</sub>	0t/a	/	/	0t/a	/	0t/a	0t/a
		SS	0t/a	/	/	0t/a	/	0t/a	0t/a
		氨氮	0t/a	/	/	0t/a	/	0t/a	0t/a
一般工业		生活垃圾	3.0t/a	/	/	0.9t/a	/	3.0t/a	+0.9t/a

固体废物	除尘灰	0t/a	/	/	1.42t/a	/	1.42t/a	+1.42t/a
	废包装材料	0t/a	/	/	10t/a	/	10t/a	+10t/a
	废机油	0t/a	/	/	0.1t/a	/	0.1t/a	+0.1t/a
	油抹布、油手套	0t/a	/	/	0.01t/a	/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名称：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2309-610502-04-02-894290

项目单位：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300米

项目单位登记注册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及其他

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10月

总投资：45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对原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线和原固体菌剂生产线进行技术提升改造，改造后年产8000吨复合微生物肥料和1000吨固体菌剂，技改后使生产工艺简化、排污量大幅减少；在原生产车间正东侧，购置安装年产5000吨的备用生物有机肥生产线一条；同时，在东侧车间新建一条年产3000吨的生物有机肥粉状生产线。

项目单位承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审核通过



备案机关：渭南市临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12月14日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 陕西省“三线一单”

## 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备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涉及的位置范围等均仅作为示意使用，结论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工作的依据。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 目录

1. 项目基本信息 .....	3
2. 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	3
3. 空间冲突附图 .....	4
4.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	4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	5

##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项目类别：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工业

建设地点：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 300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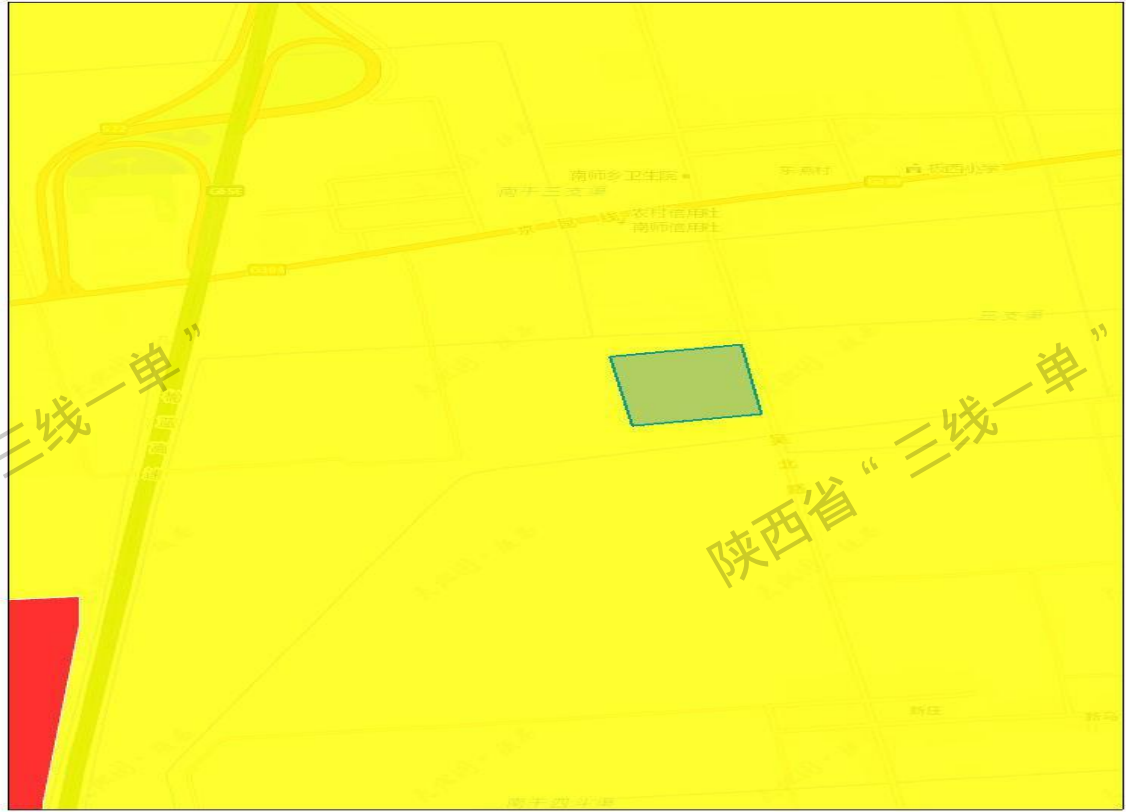
建设范围面积：32137.78 平方米(数据仅供参考)

建设范围周长：717.95 米(数据仅供参考)

## 2.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是否涉及	面积/长度
优先保护单元	否	0 平方米
重点管控单元	否	0 平方米
一般管控单元	是	32137.78 平方米

### 3.空间冲突附图



日期: 2024/3/19

0 125 250 500 米



### 4.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区县	市(区)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1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一般管控单元1	渭南市	临渭区		空间布局约束	(1) 执行本清单渭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准入要求中“4.2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执行本清单渭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准入要求中“6.1 一般管控单元的总体要求”。	32137.78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执 行 本 清 单 渭 南 市 生 态 环 境 要 素 分 区 准 入 要 求 中 “5.13 高 污 染 燃 料 禁 燃 区 的 资 源 利 用 效 率 要 求”。	

##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序号	涉及的管控单元编码	区域名称	省份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1	*	省域	陕西省	空间布局约束	<p>1 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p> <p>2 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p> <p>3 执行《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鼓励、限制和淘汰技术目录》。</p> <p>4 严把“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关。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p> <p>5 重点淘汰未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火电、钢铁、建材行业产能。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实施工业企业退城搬迁改造，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原则上在2027年底前达不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级（含绩效引领）企业由当地政府组织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p> <p>6 不再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各市（区）</p>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p> <p>7 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p> <p>8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p> <p>9 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陕西省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p> <p>10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p> <p>11 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 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p> <p>12 在秦岭核心保护区和重点保护区内禁止新设采矿权；秦岭主梁以北、封山育林区、禁牧区内禁止新设采石采矿权，严格控制 and 规范在秦岭一般保护区的露天采矿活动。</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原则，重点削减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对以煤、石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p> <p>2 2023 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于 2025 年底前完成改造。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 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 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 100%产能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p> <p>3 全省黄河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4 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p>

			<p>(区), 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p> <p>5 矿井水在充分利用后仍有剩余且确需外排的, 经处理后拟外排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外, 其相关水质因子值还应满足或优于受纳水体环境功能区规划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对应值, 含盐量不得超过1000毫克/升, 且不得影响上下游相关河段水功能需求。”</p>
		<p>环境风险防控</p>	<p>1 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 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方案。</p> <p>2 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 推进危险废物、重金属及尾矿环境、核与辐射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新污染物治理, 健全环境应急体系, 推动环境风险防控由应急管理向全过程管理转变, 提升生态环境安全保障水平。</p> <p>3 在矿产开发集中区域实施有色金属等行业污染整治提升行动, 加大有色金属行业企业生产工艺提升改造力度, 锌冶炼企业加快竖罐炼锌设备替代改造。深入推进涉重企业清洁生产, 开展有色、钢铁、硫酸、磷肥等行业企业涉铊废水治理。</p> <p>4 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全面排查所有在用、停用、闭库、废弃及闭库后再利用的尾矿库, 摸清尾矿库运行情况和污染源情况, 划分环境风险等级, 完善尾矿库污染治理设施, 储备应急物资, 最大限度降低溃坝等事故污染农田、水体等敏感受体的风险。</p> <p>5 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 加强尾矿库渗滤液收集处置, 鼓励尾矿渣综合利用, 无主尾矿库应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闭库或封场绿化, 防止水土流失和环境损害。</p> <p>6 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国家认定的新污染物的企业, 全面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强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p>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7 落实工业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以石油加工、煤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涉重金属企业为重点，合理布设企业生产设施，强化工业企业应急导流槽、事故调蓄池、雨污总排口应急闸坝等事故排水收集截留设施，以及传输泵、配套管线、应急发电等事故水输送设施等建设，合理设置消防处置用事故水池和雨水监测池。</p> <p>8 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p> <p>9 完善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健全风险管控和修复制度，强化监管执法和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环境监测网络，健全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p> <p>10 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工业集聚区（以化工产业为主导）、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阻止污染扩散。</p> <p>11 以涉石油、煤炭产业链输送链，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加强黄河流域重要支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环境风险防范与治理。</p> <p>12 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p>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1 2025 年，陕西省用水总量 107.0 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2%，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0%。</p> <p>2 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 16%，可再生电力装机总量达到 6500 万千瓦。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p> <p>3 到 2025 年陕北、关中地级城市再生水利</p>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用率达到 25%以上，陕南地区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10%。</p> <p>4 对地下水超采区继续采取高效节水、域外调水替代、封井等措施，大力减少地下水开采量。</p> <p>5 稳妥有序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燃料类煤气发生炉、燃煤热风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及建材行业煤炭减量，实施清洁电力和天然气替代。</p> <p>6 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推动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以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蒸汽）。</p> <p>7 推动能源供给体系清洁化、低碳化和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推进煤炭绿色智能开采、清洁安全高效利用，发展清洁高效煤电。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进多元储能系统建设与应用。持续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p> <p>8 加快固废综合利用和技术创新，推动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结晶杂盐、金属镁渣、电石渣、气化渣、尾矿等大宗业固废的高水平利用。</p> <p>9 到 2025 年，地级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5%以上，其他市县达到 80%以上。到 2025 年，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体废物有序减少。</p> <p>10 鼓励煤矿采用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技术处置煤矸石，提高煤矸石利用率。鼓励金属矿山采取科学的开采方法和选矿工艺，加强尾矿资源的二次选矿，综合回收有益组份，合理利用矿山固体废弃物与尾矿，减少废渣、弃石、尾矿等的产生量和贮存量。加强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等露天建材非金属矿内外剥离物的综合利用。</p> <p>11 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矿井水应当综合利用，优先用于矿区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生态用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提高矿井水综合利用率。</p>
--	--	--	--	--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2	*	关中地区	陕西省	空间布局约束	<p>1 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p> <p>2 关中地区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p> <p>3 关中地区严禁新增煤电（含自备电厂）装机规模。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p> <p>4 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的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5 禁止在黄河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区域开展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p> <p>6 调整产业结构，继续淘汰严重污染水体的落后产能，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p> <p>7 严控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等行业产能置换政策，严格磷铵、黄磷、电石等行业新增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限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p> <p>8 渭河生态区一级管控区、二级管控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采石、挖砂等影响生态环境的活动；禁止建设畜禽水产养殖场、养殖小区。</p> <p>9 “渭南片区”包括韩城、合阳、大荔、潼关四个县（市），在该片区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产业政策、不能执行清洁生产的项目；禁止新建 2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禁止销售</p>
---	---	------	-----	--------	--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和使用不符合标准的煤炭。</p> <p>10 禁止在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p> <p>11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重要支流（嘉陵江）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12 禁止在长江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区域开展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p> <p>13 禁止在汉江丹江干流、重要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改、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严格控制新建独立选矿厂尾矿库，严格控制尾矿库加高扩容。严禁新建“头顶库”、总坝高超过 200 米的尾矿库，新建的四等、五等尾矿库须采用一次建坝方式。</p> <p>14 禁止在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勘探、开发矿产资源和开山采石，禁止在秦岭主梁以北的秦岭范围内开山采石。已取得矿业权的企业和现有采石企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组织限期退出。</p> <p>15 秦岭范围内项目，在符合《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和省级专项规划等前提下，执行《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 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在关中涉重金属产业分布集中、重金属环境问题突出的区域、流域，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施“等量替代”或“减量替代”。</p> <p>2 关中地区基本完成农业种养殖业及农副产品加工业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替代。关中地区巩固燃煤锅炉拆改成效、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成果。</p> <p>3 关中地区市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 B 级以</p>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上水平。</p> <p>4 散煤治理工程。2025 年底前，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平原地区清洁取暖率稳定达到 98%。推动关中平原地区散煤动态清零，山区可采用洁净煤或生物质成型燃料+专用炉具兜底，确保居民可承受、效果可持续。2025 年底前，关中地区完成陶瓷、玻璃、石灰、耐火材料、有色、无机化工、矿物棉、铸造、砖瓦窑等行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p> <p>5 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在 2025 年底前完成渣土车、商混车新能源或国六排放标准车辆替代，国五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渣土车逐步淘汰出渣土清运行业。</p> <p>6 关中各城市降尘量不高于 6 吨/月·平方公里，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不高于 5 吨/月·平方公里。</p> <p>7 2023 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 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p> <p>8 关中各市（区）市辖区及开发区内达不到依据《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确定的基准水平的企业，2025 年底前未完成改造的由当地政府组织淘汰退出。</p> <p>9 2023 年起，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区），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p>
		环境风险防控	1 健全流域水污染、危险废物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机制。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关中地级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 25%以上。 2 对西安、咸阳、渭南三市的 11 个地下水超采区暂停新增取水许可，加强节约用水、水资源置换、产业结构调整等措施，加快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p>推进超载区综合治理。</p> <p>3 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依法将平原区划定为III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35 蒸吨及以上锅炉、火力发电企业机组除外）。</p> <p>4 关中地区 2025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左右，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达到 97%以上。”</p>
--	--	--	--	--	--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陕西省“三线一单”



192712050135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4日

副本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项目名称: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

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说 明

1. 检测报告无IA标志、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2.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复议，同时附上报告原件，逾期不予受理，对于不可重复性或不能复测的实验，本公司不进行复测。
3. 送检样品及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测定结果负责。
4. 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报告仅对在特定时间、空间采集的样品负责。
5. 报告中调查结果包含的信息及数据仅供参考，不具有法律效应。
6.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本公司出具的数据以“ND”表示未检出。
9. 分析项目前标“\*”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资质认定认可范围内，报告中数据来源于分包单位。

检测单位：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 66 号五楼

座机：029-85935390 咨询电话：17791471807

邮箱：borunjiance@126.com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1 页 共 3 页

## 1. 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项目编号	X2301001		
项目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		
委托单位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博	联系方式	15389675452
采样日期	2023年01月04日-01月06日	分析日期	2023年01月04日-01月09日
检测内容	(1) 环境空气 检测点位: 项目地下风向 检测项目: TSP、氮氧化物 检测频次: 检测 3 天, 24h 平均值 (2) 噪声 检测点位: 1#北故村 检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备注	样品信息、检测依据、检测点位示意图等见附表		

## 2. 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项目地下 风向	TSP ( $\mu\text{g}/\text{m}^3$ )	01月04日	230
		01月05日	264
		01月06日	193
	氮氧化物 ( $\mu\text{g}/\text{m}^3$ )	01月04日	78
		01月05日	75
		01月06日	45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2 页 共 3 页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点位	日期	风速(m/s)	气温(°C)	气压(kPa)	主导风向
项目地下风向	01月04日	1.2	-2	98.4	北
	01月05日	1.4	-1	98.4	东南
	01月06日	1.0	-3	98.5	东北
噪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01月04日	1#北故村	52		43	
01月05日	1#北故村	51		42	
气象条件	01月04日昼间: 晴, 风速: 1.2m/s; 夜间: 晴, 风速: 1.4m/s 01月05日昼间: 晴, 风速: 1.4m/s; 夜间: 晴, 风速: 1.6m/s				

## 3.附表

环境空气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描述	样品数量
项目地下风向	TSP	X2301001Q010101-X2301001Q010301	滤膜完好, 无破损	3
	氮氧化物	X2301001Q010102-X2301001Q010302	吸收瓶完好, 吸收液无洒落	3
环境空气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检出限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BRJC-YQ-018 电子天平/PX85ZH/BRJC-YQ-022	0.001 (mg/m <sup>3</sup> )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BRJC-YQ-018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N/BRJC-YQ-012	0.003 (mg/m <sup>3</sup> )
噪声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声级计/AWA5688/BRJC-YQ-034 声校准器/AWA6022A/BRJC-YQ-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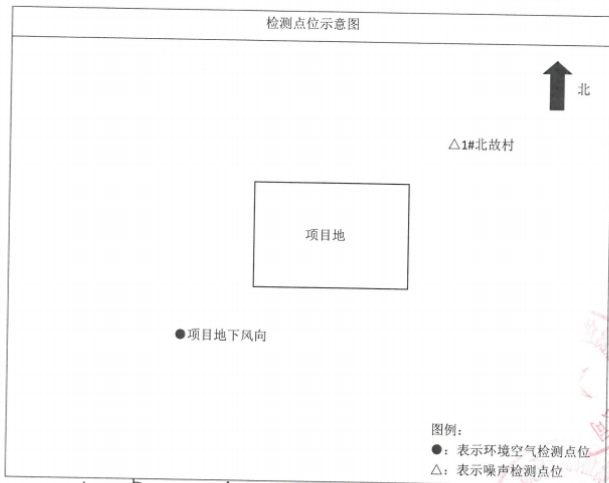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3 页 共 3 页

检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人:

*张峰*

室主任:

*郭鹏子*

审核人:

*王峰*

签发人:

*王峰*

签发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192712050135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4日

副本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项目名称: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

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说 明

1. 检测报告无**IA**标志、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无编制人、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2.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复议，同时附上报告原件，逾期不予受理，对于不可重复性或不能复测的实验，本公司不进行复测。
3. 送检样品及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测定结果负责。
4. 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报告仅对在特定时间、空间采集的样品负责。
5. 报告中调查结果包含的信息及数据仅供参考，不具有法律效应。
6.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本公司出具的数据以“ND”表示未检出。
9. 分析项目前标“\*”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资质认定认可范围内，报告中数据来源于分包单位。

检测单位：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工业二路 66 号五楼

座机：029-85935390 咨询电话：17791471807

邮箱：borunjiance@126.com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1 页 共 3 页

## 1. 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项目编号	X2301001		
项目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		
委托单位	渭南新固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博	联系方式	15389675452
采样日期	2023 年 01 月 04 日-01 月 06 日	分析日期	2023 年 01 月 04 日-01 月 09 日
检测内容	(1) 环境空气 检测点位: 项目地下风向 检测项目: TSP、氮氧化物 检测频次: 检测 3 天, 24h 平均值 (2) 噪声 检测点位: 1#北故村 检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频次: 检测 2 天,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备注	样品信息、检测依据、检测点位示意图等见附表		

## 2. 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项目地下 风向	TSP ( $\mu\text{g}/\text{m}^3$ )	01 月 04 日	230
		01 月 05 日	264
		01 月 06 日	193
	氮氧化物 ( $\mu\text{g}/\text{m}^3$ )	01 月 04 日	78
		01 月 05 日	75
		01 月 06 日	45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2 页 共 3 页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点位	日期	风速(m/s)	气温(°C)	气压(kPa)	主导风向
项目地下风向	01月04日	1.2	-2	98.4	北
	01月05日	1.4	-1	98.4	东南
	01月06日	1.0	-3	98.5	东北
噪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01月04日	1#北故村	52		43	
01月05日	1#北故村	51		42	
气象条件	01月04日昼间: 晴, 风速: 1.2m/s; 夜间: 晴, 风速: 1.4m/s 01月05日昼间: 晴, 风速: 1.4m/s; 夜间: 晴, 风速: 1.6m/s				

## 3.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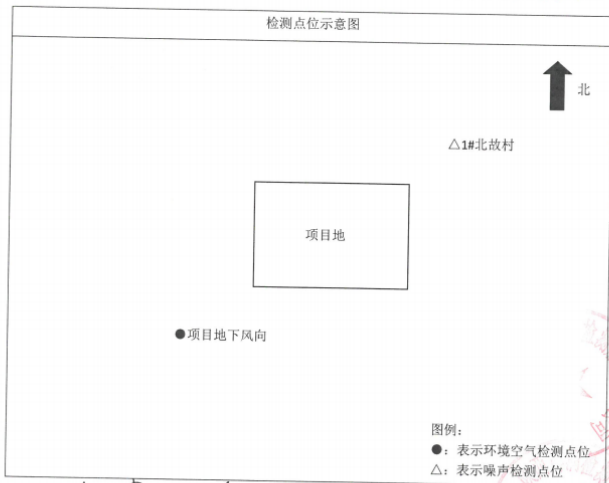
环境空气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描述	样品数量
项目地下风向	TSP	X2301001Q010101-X2301001Q010301	滤膜完好, 无破损	3
	氮氧化物	X2301001Q010102-X2301001Q010302	吸收瓶完好, 吸收液无洒落	3
环境空气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检出限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BRJC-YQ-018 电子天平/PX85ZH/BRJC-YQ-022	0.001 (mg/m <sup>3</sup> )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BRJC-YQ-018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N/BRJC-YQ-012	0.003 (mg/m <sup>3</sup> )
噪声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声级计/AWA5688/BRJC-YQ-034 声校准器/AWA6022A/BRJC-YQ-026	

# 检测报告

No: BRX2301001

第 3 页 共 3 页

检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人:

张峰

室主任:

郭鹏子

审核人:

王海峰

签发人:

王海峰

签发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渭临环发〔2013〕225号

---

##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 关于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 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该项目属补办环评手续，现结合专家函审意见对修改后的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渭南市临渭区故市镇南师街道南 500 米，租用原临渭区良种棉加工厂院内。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经渭南市临渭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德龙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

目备案的批复》(渭临经发[2013]103号)备案。项目占地60亩，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为：建设年产10000吨生物有机肥生产线一条和年产5000吨功能菌固体培养生产线一条及配套设施(含修整附属设施、道路、给排水、供电、消防等公用设施)。项目总投资4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2万元，占总投资的3.2%。

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相应的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清污分流、雨水分流”的原则设计、建设和完善厂区污水收集系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清洗废水，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用水以及绿化用水，不得外排。

(二)燃煤窑炉和蒸汽锅炉应选用低硫低灰分煤种，产生的废气、粉尘集中收集，脱硫除尘后经2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烟气排放符合(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表3、表4中的二级标准和(GB13271-200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II时段二类区标准。

(三)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四)根据污染源监测规范要求，对排气筒设置永久性采样监测孔。



(五)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采用密闭式车间，选用低噪音设备，对高噪音设备采取消声、隔音和绿化等降噪措施，确保场界噪声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2类区标准。

(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及时清理。

(六) 严格规范各项生产操作规程，加强对有关人员的培训，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三、按有关规定要求时限，无条件停运或变更燃煤锅炉。

四、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你单位必须及时按照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2013年9月25日

#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渭临环函[2015]92号

##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渭南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 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渭南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收悉。经现场检查，现对你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如下：

一、渭南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2 年开工建设，2014 年建成。项目已建成年产 5000 段功能菌固体生产线一条，年产 10000 吨生物有机肥及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 4100 万元，环保投资 132 万元。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经 2015 年 7 月 30 日区环保局组织的现场检查、验收，认为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到位，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的排放符合规定的允许排放标准，符合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投入正式生产运行。

三、你单位下一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

标排放。

2、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治污降霾·保卫蓝天”五年行动计划（2013-2017年）的通知》（陕政发[2013]54号）要求，对现有工业窑炉和燃煤锅炉进行升级改造，并采用清洁能源。2015年10月1日起，工业窑炉和锅炉废气排放执行《关中地区大气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

抄送：临渭区环境监察大队。

---

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

---

2015年8月4日印发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610500050426332L001Q

单位名称：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南师街道南300米

法定代表人：孙宏斌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南师街道南300米

行业类别：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00050426332L

有效期限：自2023年03月20日至2028年03月19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20日

##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陕西仁核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我公司现委托贵单位对“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改扩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完成审批工作。请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建设单位：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2721340319

有效期至2022年02月20日



# 检 测 报 告

重光明宸(2021)第0514号

项目名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3月污染物排放检测

委托单位: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西安重光明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1 页 共 11 页

项目名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污染物排放检测				
项目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南师街道南 300 米				
委托单位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17392802378	
样品来源	采样		样品数量	共 82 个样品	
样品包装	固定污染源	颗粒物	密封袋	样品状态	密封袋样品完好
		硫化氢	吸收瓶		吸收瓶样品完好
		氨	吸收瓶		吸收瓶样品完好
	无组织	硫化氢	吸收瓶		吸收瓶样品完好
		氨	吸收瓶		吸收瓶样品完好
		总悬浮颗粒物	纸袋		纸袋样品完好
		臭气浓度	真空瓶		真空瓶样品完好
	采样日期	2021 年 03 月 15 日-16 日			分析日期
采样人员	赵子峰、曾庆喜、王嘉玮、蒋波绸、田帅、吕远				
检测内容	(1) 固定污染源废气 检测点位：造粒车间废气排放口 5#、冷却二烘废气排放口 6#、一烘废气排放口 7#、锅炉废气排放口 8# 检测项目：5#检测颗粒物，6#检测硫化氢、氨、颗粒物，7#检测硫化氢、氨，8#检测氮氧化物 检测频次：检测 1 天，每天 3 次				
	(2) 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上风向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 检测项目：硫化氢、氨、总悬浮颗粒物、臭气浓度 检测频次：检测 1 天，每天 4 次				
	(3) 噪声 检测点位：厂界东侧 1#、厂界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北侧 4# 检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频次：检测 2 天，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备注	检测依据、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表				
	检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以“方法检出限+ND”表示未检出				
	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负责				
	标“**”的项目为无能力分包项目，检测结果由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提供（CMA 证书编号：192712050136）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2 页 共 11 页

续 表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03 月 16 日	造粒车间废气排放口 5#	排气筒高度 (m)		20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2827		
		净化器名称		布袋除尘器		
		烟温 (°C)		20.1	20.2	20.3
		流速 (m/s)		7.1	7.1	7.3
		含湿量 (%)		2.42	2.42	2.41
		标干烟气量 (Nm <sup>3</sup> /h)		6255	6243	639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6.4	7.1	7.6
			排放速率 (kg/h)	0.0400	0.0443	0.0486
		冷却二烘废气排放口 6#	排气筒高度 (m)		21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3848			
	净化器名称		布袋除尘器			
	烟温 (°C)		20.2	20.1	20.2	
	流速 (m/s)		18.7	18.4	18.7	
	含湿量 (%)		2.37	2.38	2.38	
	标干烟气量 (Nm <sup>3</sup> /h)		22875	22203	22548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10	0.08	0.09
			排放速率 (kg/h)	2.29×10 <sup>-3</sup>	1.78×10 <sup>-3</sup>	2.03×10 <sup>-3</sup>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84	4.97	5.09
		排放速率 (kg/h)	0.111	0.110	0.115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7.2	7.7	8.0		
	排放速率 (kg/h)	0.165	0.171	0.180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3 页 共 11 页

续 表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03 月 16 日	一烘废 气排 放 口 7#	排气筒高度 (m)		21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3848		
		净化器名称		喷淋塔		
		烟温 (°C)		20.5	20.5	20.5
		流速 (m/s)		13.5	14.1	13.7
		含湿量 (%)		2.42	2.43	2.41
		标干烟气量 (Nm <sup>3</sup> /h)		17051	17736	17312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5	0.04	0.06
			排放速率 (kg/h)	$8.53 \times 10^{-4}$	$7.09 \times 10^{-4}$	$1.04 \times 10^{-3}$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0.9	21.7	21.3
	排放速率 (kg/h)		0.356	0.385	0.369	
	锅炉废 气排 放 口 8#	锅炉型号		/		
		工况负荷		86%		
		燃料种类		生物质		
		排气筒高度 (m)		21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0962		
		烟温 (°C)		60.1	60.2	60.7
		流速 (m/s)		24.2	23.6	24.0
		含湿量 (%)		7.15	7.12	7.10
		标干烟气量 (Nm <sup>3</sup> /h)		6122	5973	5979
测点烟气含氧量 (%)		13.9	13.6	13.9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75	72	74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27	117	125		
	排放速率 (kg/h)	0.459	0.430	0.442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4 页 共 11 页

续 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03 月 16 日	硫化氢 (mg/m <sup>3</sup> )	上风向 1#	0.001ND	0.001ND	0.001ND	0.001ND
		下风向 2#	0.003	0.001ND	0.003	0.002
		下风向 3#	0.003	0.002	0.001ND	0.003
		下风向 4#	0.003	0.001ND	0.001ND	0.002
	氨 (mg/m <sup>3</sup> )	上风向 1#	0.07	0.08	0.07	0.09
		下风向 2#	0.09	0.10	0.08	0.10
		下风向 3#	0.11	0.09	0.10	0.11
		下风向 4#	0.10	0.09	0.10	0.09
	总悬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上风向 1#	0.179	0.201	0.223	0.156
		下风向 2#	0.268	0.313	0.290	0.268
		下风向 3#	0.291	0.268	0.313	0.246
		下风向 4#	0.246	0.290	0.313	0.26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上风向 1#	<10	<10	<10	<10
		下风向 2#	12	11	13	11
		下风向 3#	14	12	11	14
		下风向 4#	13	15	11	12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03 月 15 日	厂界东侧 1#	52	42			
	厂界南侧 2#	53	41			
	厂界西侧 3#	54	42			
	厂界北侧 4#	52	44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5 页 共 11 页

续 表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03 月 16 日	厂界东侧 1#	53	41
	厂界南侧 2#	54	42
	厂界西侧 3#	55	41
	厂界北侧 4#	52	40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6 页 共 11 页

## 附表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员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5.4.10.3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ZR-3260D /CGMC-YQ-136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CGMC-YQ-135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800/CGMC-YQ-006	0.01 (mg/m <sup>3</sup> )	王姣姣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 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ZR-3260D /CGMC-YQ-136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CGMC-YQ-135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800/CGMC-YQ-006	0.25 (mg/m <sup>3</sup> )	王姣姣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ZR-3260D /CGMC-YQ-136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MS-105/CGMC-YQ-017 恒温恒湿箱/HWS-70B /CGMC-YQ-045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A/CGMC-YQ-067	1.0 (mg/m <sup>3</sup> )	王姣姣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 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ZR-3260D /CGMC-YQ-136	3 (mg/m <sup>3</sup> )	王嘉玮、 蒋波绸
无组织废气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员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 器/ZR-3922 /CGMC-YQ-113~116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800/CGMC-YQ-006	0.001 (mg/m <sup>3</sup> )	/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7 页 共 11 页

## 附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检出限	分析人员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ZR-3922 /CGMC-YQ-113~116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800/CGMC-YQ-006	0.01 (mg/m <sup>3</sup> )	王姣姣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ZR-3922 /CGMC-YQ-113~116 分析天平 /ESJ210-4A /CGMC-YQ-005 恒温恒湿箱/HWS-70B /CGMC-YQ-045	0.001 (mg/m <sup>3</sup> )	王姣姣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频次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03月 16日	硫化氢	上风向 1#	第 1 次	9.0	96.69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1	96.66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0.9	96.62	1.2	东北风
			第 4 次	12.1	96.58	0.9	东北风
		下风向 2#	第 1 次	9.0	96.69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1	96.66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0.9	96.62	1.2	东北风
			第 4 次	12.1	96.58	0.9	东北风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8 页 共 11 页

## 附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频次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03月 16日	硫化氢	下风向 3#	第 1 次	9.0	96.69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1	96.66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0.9	96.62	1.2	东北风
			第 4 次	12.1	96.58	0.9	东北风
		下风向 4#	第 1 次	9.0	96.69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1	96.66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0.9	96.62	1.2	东北风
			第 4 次	12.1	96.58	0.9	东北风
	氨、总悬 浮颗粒物	上风向 1#	第 1 次	9.2	96.68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3	96.65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1.1	96.60	1.0	东北风
			第 4 次	12.5	96.57	0.9	东北风
		下风向 2#	第 1 次	9.2	96.68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3	96.65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1.1	96.60	1.0	东北风
			第 4 次	12.5	96.57	0.9	东北风
		下风向 3#	第 1 次	9.2	96.68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3	96.65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1.1	96.60	1.0	东北风
			第 4 次	12.5	96.57	0.9	东北风
下风向 4#	第 1 次	9.2	96.68	1.1	东北风		
	第 2 次	10.3	96.65	1.0	东北风		
	第 3 次	11.1	96.60	1.0	东北风		
	第 4 次	12.5	96.57	0.9	东北风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9 页 共 11 页

## 附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频次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03月 16日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	第 1 次	8.0	96.75	1.2	东北风
			第 2 次	8.2	96.74	1.1	东北风
			第 3 次	8.3	96.73	1.1	东北风
			第 4 次	8.6	96.70	0.9	东北风
		下风向 2#	第 1 次	8.0	96.75	1.2	东北风
			第 2 次	8.2	96.74	1.1	东北风
			第 3 次	8.3	96.73	1.1	东北风
			第 4 次	8.6	96.70	0.9	东北风
		下风向 3#	第 1 次	8.0	96.75	1.2	东北风
			第 2 次	8.2	96.74	1.1	东北风
			第 3 次	8.3	96.73	1.1	东北风
			第 4 次	8.6	96.70	0.9	东北风
		下风向 4#	第 1 次	8.0	96.75	1.2	东北风
			第 2 次	8.2	96.74	1.1	东北风
			第 3 次	8.3	96.73	1.1	东北风
			第 4 次	8.6	96.70	0.9	东北风
噪声检测期间气象条件、校准值							
气象条件	03月15日(昼间：晴，风速 1.0 m/s；夜间：晴，风速 1.1 m/s)						
	03月16日(昼间：阴，风速 1.2 m/s；夜间：阴，风速 1.0 m/s)						
声级计 仪器编号及 校准值	仪器编号： CGMC-YQ-159	03月15日	昼间	测量前	93.8dB (A)		
				测量后	93.9 dB (A)		
			夜间	测量前	93.9 dB (A)		
				测量后	94.0 dB (A)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10 页 共 11 页

## 附表

噪声检测期间校准值					
声级计 仪器编号及 校准值	仪器编号： CGMC-YQ-147	03 月 16 日	昼间	测量前	94.0 dB (A)
				测量后	93.9 dB (A)
			夜间	测量前	94.0 dB (A)
				测量后	93.8 dB (A)
噪声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管理编号			分析人员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CGMC-YQ-159 声校准器 /AWA6022A/CGMC-YQ-160 声级计 /AWA5688/CGMC-YQ-147 声校准器 /AWA6221B/CGMC-YQ-086			赵子峰、曾庆喜、 田帅、吕远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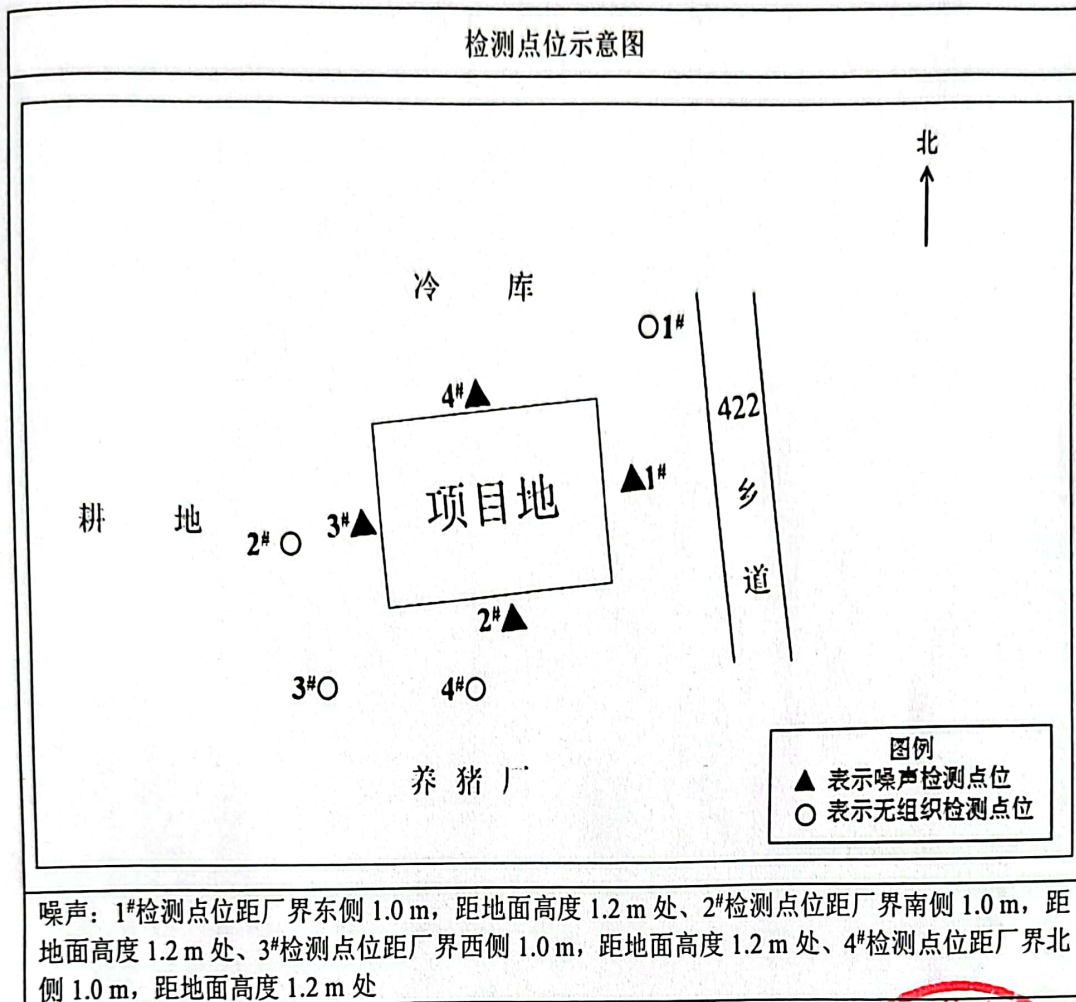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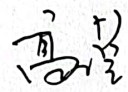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重光明宸（2021）第 0514 号

第 11 页 共 11 页

## 附表



编制人： 复核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2021年3月21日

报告结束





192712340109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14日

正本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BLJC-HJ202206-067

项目名称：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监测

委托单位：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年06月28日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1 页 共 8 页

监 测 信 息			
项目名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监测		
委托单位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		
样品描述	样品完好, 适宜检验		
监测类别	委托检验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人员	肖志杰、王硕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16日
分析人员	王桃霞、张磊鑫、王萌	分析日期	2022年06月16日~06月17日
采样依据	GB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HJ/T 397-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		
监测内容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锅炉排气筒预留监测出口	排气筒预留监测出口
	监测项目	氮氧化物、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 烟气黑度	低浓度颗粒物
	监测频次	监测 1 天, 3 次/天	
	评价标准	DB61/T 1226-20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 中其他地区标准限值)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组织标准限值)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3#、4# (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监测频次	监测 1 天, 4 次/天	
	评价标准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标准限值)	GB 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新扩改建中二级标准限值)
	(3) 噪声		
	监测点位	厂界四周各设一个监测点 (1#~4#) (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项目	厂界噪声	
	监测频次	监测 1 天, 昼夜各监测一次	
	评价标准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4#属于 2 类); GB 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1#属于 4a 类)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2 页 共 8 页

监测项目及方法					
序号	项目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设备	方法检出限
1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T43-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6P 基本型, SB020;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SB002;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SB042;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0.2mg/m <sup>3</sup>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HJ/T 56-2000	25mL 酸式滴定管; 250mL 碘量瓶 BOMEX;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SB002;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SB042;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3mg/m <sup>3</sup>
3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 836-2017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PX125DZH, SB00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20, SB026;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ASB, SB003;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SB002;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1.0mg/m <sup>3</sup>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烟气浓度黑度图	/
5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20, SB026; 电子天平 PX125DZH, SB006;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SB040、SB061、SB062、SB063;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0.001mg/m <sup>3</sup>
6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直接显色分光光度法《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第一章十一(二)(三)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40、SB061、SB062、SB063;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SB042;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6P 基本型, SB020	0.0002mg/m <sup>3</sup>
7		氨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40、SB061、SB062、SB063;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SB042;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6P 基本型, SB020	0.01mg/m <sup>3</sup>
8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10 (无量纲)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3 页 共 8 页

监测项目及方法						
序号	项目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设备	方法检出限	
9	噪声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SB034; 声校准器 AWA6021A, SB035	/	
监测仪器校准						
校准日期	校准仪器/有效期	监测仪器/有效期	仪器校准前值	仪器校准后值	误差	备注
2022.06.16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2023.3.23)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型, SB002 (2023.3.21)	19.68 (L/min)	20.01 (L/min)	1.7%	测量前
			19.76 (L/min)	20.02 (L/min)	1.3%	测量后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SB042 (2022.9.2)	0.494 (L/min)	0.500 (L/min)	1.2%	测量前
			0.495 (L/min)	0.501 (L/min)	1.2%	测量后
2022.06.16	AWA6021A 声校准器, SB035 (2023.3.2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SB034 (2023.3.27)	93.8dB (A)	93.8dB (A)	0.0%	测量前
			93.8dB (A)	93.8dB (A)	0.0%	测量后
2022.06.16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ZR-5410A, SB048 (2023.3.2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40 (2022.9.2)	98.72 (L/min)	99.98 (L/min)	1.3%	测量前
			98.89 (L/min)	100.06 (L/min)	1.2%	测量后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61 (2022.9.2)	98.74 (L/min)	99.99 (L/min)	1.3%	测量前
			98.83 (L/min)	100.05 (L/min)	1.2%	测量后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62 (2022.9.2)	98.74 (L/min)	99.99 (L/min)	1.3%	测量前
			98.84 (L/min)	100.02 (L/min)	1.2%	测量后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B063 (2022.9.2)	98.89 (L/min)	100.03 (L/min)	1.1%	测量前
			98.79 (L/min)	99.98 (L/min)	1.2%	测量后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4 页 共 8 页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2.06.16				
监测点位		锅炉排气筒预留监测出口				
天气状况		晴, 东南风, 1.7m/s				
烟囱高度 (m)		21				
管道截面 (m <sup>2</sup> )		0.0962				
处理工艺/处理设施名称		/		锅炉类型	生物质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9193	9277	9214	9228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10254	10371	10323	10316	/
烟温 (°C)		60.2	59.4	60.6	60.1	/
烟气流速 (m/s)		29.6	29.9	29.8	29.8	/
含湿量 (%)		6.4	6.1	6.3	6.3	/
含氧量 (%)		12.3	12.1	12.4	12.3	/
出口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97	98	100	98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34	132	140	135	≦150
	排放速率 (kg/h)	0.89	0.91	0.92	0.91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0	20	22	21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28	27	31	29	≦35
	排放速率 (kg/h)	0.18	0.19	0.20	0.19	/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7	2.6	2.7	2.7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3.7	3.5	3.8	3.7	≦20
	排放速率 (kg/h)	0.025	0.024	0.025	0.025	/
烟气黑度 (林格曼级数)		≦1				/
备注	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					
<p><b>结果评价:</b> 依据标准要求对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废气监测, 经监测, 该公司所监测锅炉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的监测结果符合 DB61/T 1226-20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 中其他地区标准限值) 的规定。</p>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5 页 共 8 页

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监测日期		2022.06.16				
监测点位		排气筒预留监测出口				
天气状况		晴, 东南风, 1.7m/s				
烟囱高度 (m)		15				
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6				
处理工艺/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出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9826	9747	9869	9869	/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10998	10874	10976	10998	/
	烟温 (°C)	28.4	28.3	28.5	28.5	/
	烟气流速 (m/s)	7.8	8.0	7.9	8.0	/
	含湿量 (%)	2.8	2.8	2.8	2.8	/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ND	1ND	1ND	1ND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10	<0.010	<0.010	≤ 3.5
备注	1、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 2、若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 ND”表示。					
结果评价: 依据标准要求对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废气监测, 经监测, 该公司所监测排气筒出口低浓度颗粒物的结果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组织标准限值) 的规定。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6 页 共 8 页

### 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硫化氢 (mg/m <sup>3</sup> )	氨 (mg/m <sup>3</sup> )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2.06.16	上风向 1#	第一次	0.0003	0.02	35.2	96.76	东南	1.7
		第二次	0.0003	0.02	35.3	96.76	东南	1.6
		第三次	0.0003	0.03	35.2	96.76	东南	1.7
		第四次	0.0003	0.02	35.4	96.76	东南	1.8
	下风向 2#	第一次	0.0004	0.03	35.2	96.76	东南	1.7
		第二次	0.0004	0.03	35.3	96.76	东南	1.6
		第三次	0.0004	0.04	35.2	96.76	东南	1.7
		第四次	0.0004	0.03	35.4	96.76	东南	1.8
	下风向 3#	第一次	0.0004	0.03	35.2	96.76	东南	1.7
		第二次	0.0004	0.04	35.3	96.76	东南	1.6
		第三次	0.0004	0.04	35.2	96.76	东南	1.7
		第四次	0.0004	0.03	35.4	96.76	东南	1.8
	下风向 4#	第一次	0.0004	0.04	35.2	96.76	东南	1.7
		第二次	0.0004	0.04	35.3	96.76	东南	1.6
		第三次	0.0004	0.04	35.2	96.76	东南	1.7
		第四次	0.0004	0.03	35.4	96.76	东南	1.8
最大值			0.0004	0.04	/	/	/	/
标准限值			≤0.06	≤1.5	/	/	/	/
备注			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					

结果评价: 依据标准要求对三原乾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行无组织废气监测, 经监测, 该公司所监测硫化氢、氨的结果符合 GB 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中新改扩建中二级标准限值)的规定。



# 陕西本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监 测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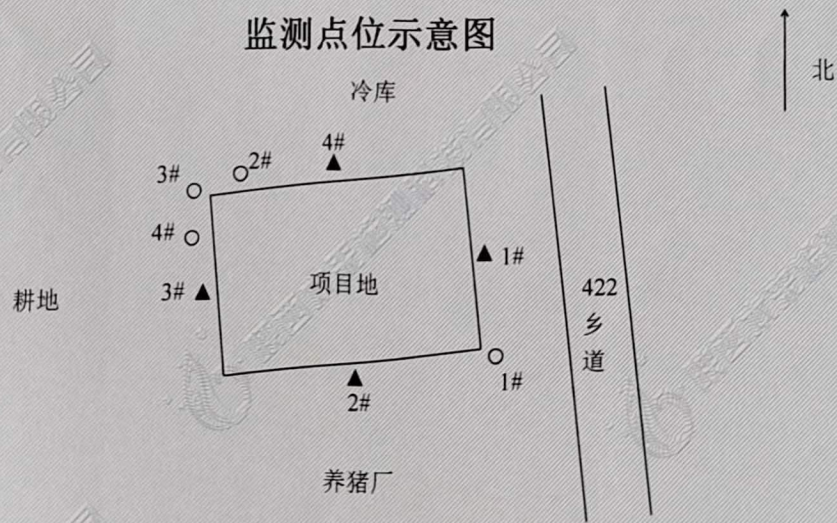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BLJC-HJ202206-067

第 8 页 共 8 页

监测结果 (噪声)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天气状况
2022年06月16日 (昼间)	厂界东侧 1#	dB (A)	57	≤70	晴, 东南风, 1.7m/s
	厂界南侧 2#		55	≤60	
	厂界西侧 3#		53	≤60	
	厂界北侧 4#		54	≤60	
2022年06月16日 (夜间)	厂界东侧 1#	dB (A)	46	≤55	晴, 东南风, 1.6m/s
	厂界南侧 2#		45	≤50	
	厂界西侧 3#		42	≤50	
	厂界北侧 4#		43	≤50	
备注	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				

**结果评价:** 依据标准要求对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噪声监测, 经监测, 公司所监测的厂界噪声结果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规定。

监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 为噪声监测点位;  
○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编写人: 董倩

复核人: 房旭

审核人: 吴娟

签发人: 同鲁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6月28日



#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陕E环罚(2023)139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610500050426632L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南师街道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孙宏斌

我局于2023年8月1日现场执法检查中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经对照该公司原有编制的《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检查,发现该公司原有的年产5000吨功能菌固体生产线及年产10000吨生物有机肥生产线已基本拆除,于2022年12月份对原有的生产线进行改造。现有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机肥生产线、复合肥生产线、固体菌剂)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以上事实,有以下证据为凭:

- 1、《渭南市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勘察)笔录》(2023年8月1日由执法人员制作,证明现场检查情况);
- 2、《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调查询问笔录》(2023年8月1日由执法人员制作,证明你单位实施违法行为的原因和动机);
- 3、《现场勘察图》(2023年8月1日由执法人员制作,证明现场检查具体位置);
- 4、现场影像资料(2023年8月1日由执法人员拍摄,证明现场检查情况);
- 5、营业执照(2023年8月1日由郝小武提供,证明违法主体);
- 6、由郝小武2023年8月1日提供的本人身份证正反面2张证明调查对象身份。

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之规定;

我局于2023年9月25日以《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陕E环罚告字(2023)147号告知你陈述申辩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

同交付。  
张强

王华州 2/10

以渭南德龙"支付,12500元。

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综合你公司现场违法事实并结合《陕西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及基准》“(一)违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类 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报批或者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或环境影响登记表未备案的；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建设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处罚：(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未依法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擅自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的。处罚幅度(单位：万元)建设总投资额的2%-2.5%。”

我局决定对你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现有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机肥生产线、复合肥生产线、固体菌剂)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处以总投资额2.5%的罚款，共计人民币壹万贰仟伍佰元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的规定，你公司应于收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持我局开具的《陕西省政府非税收电子缴款通知书》上携带的缴款码。通过代理银行将应缴款项缴入陕西省非税收入待解缴科目账户。

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你公司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渭南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6个月内向临渭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临渭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电子）



缴款码: 61050023000010562348

执收单位编码: 302010


票据代码: 61030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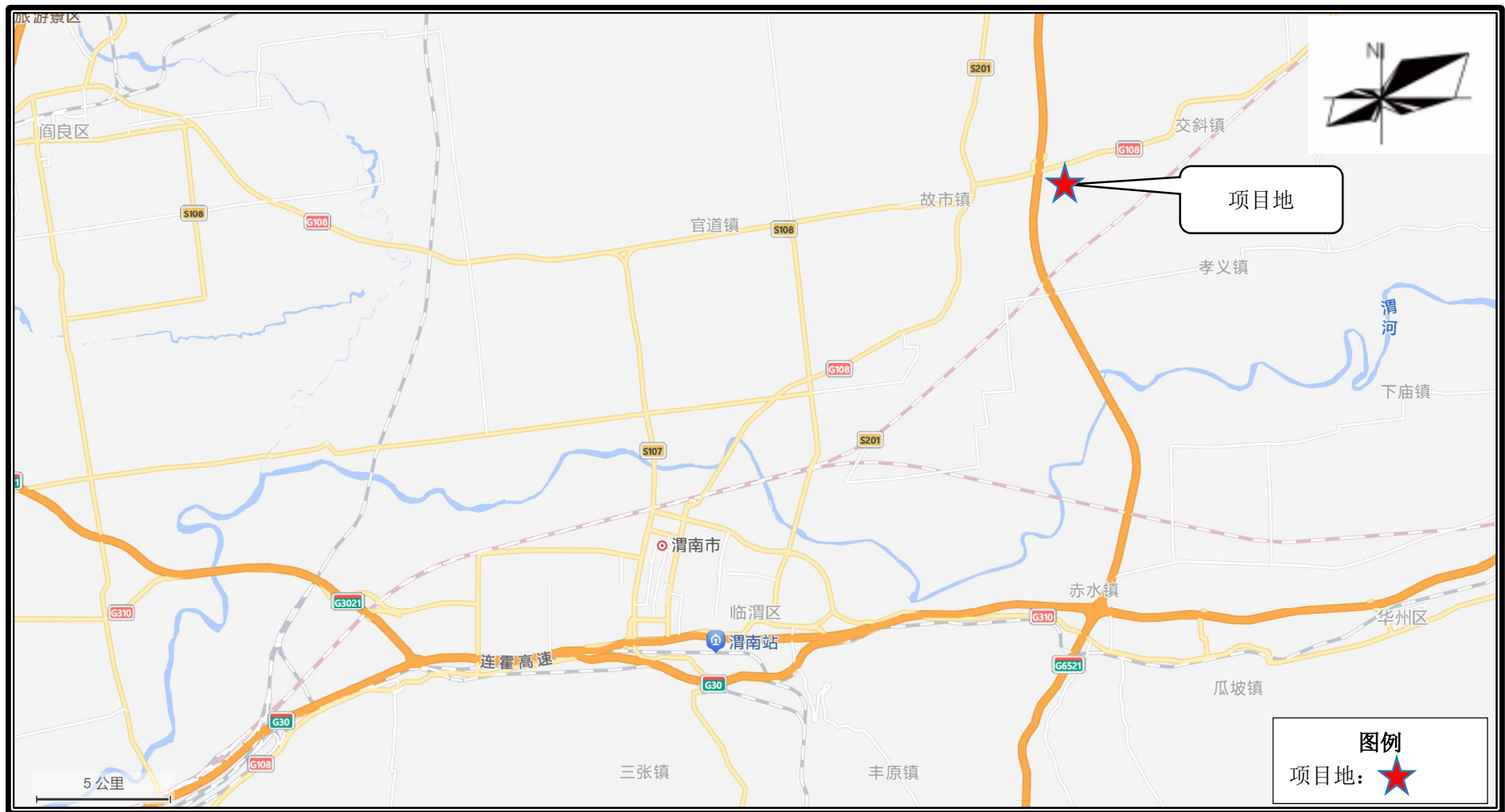
校验码: W59eSK

执收单位名称: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

票据号码: 0001859584

填制日期: 2023-1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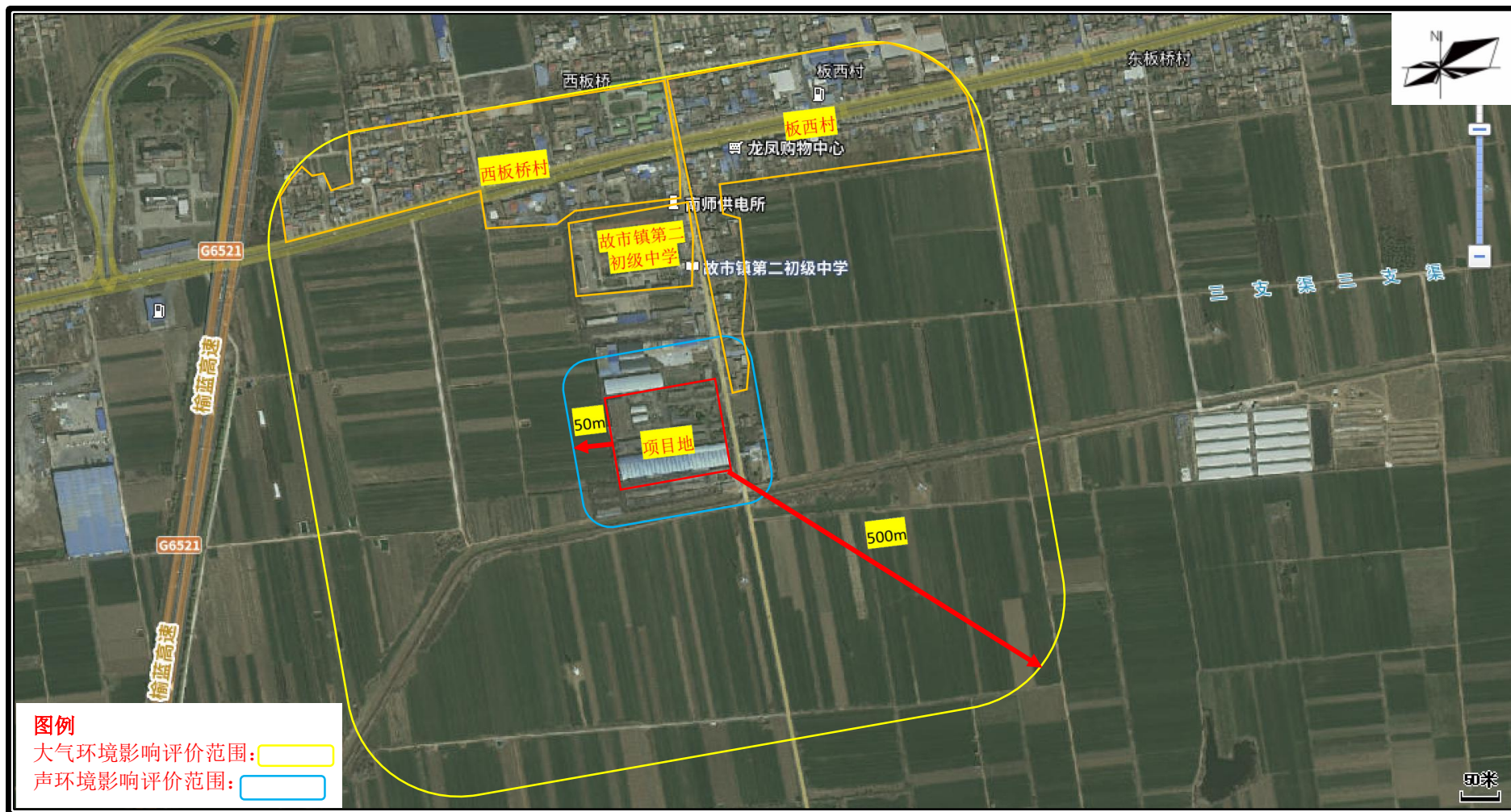
付款人	全 称	渭南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 称	陕西省非税收入待解缴科目	
	账 号			账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大写) 壹万贰仟伍佰元整				(小写) 12500.00		
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05019922	生态环境罚没收入		元	1.0000	12500.0000	12500.00
			经办人 (盖章) 刘鹏		备注: 陕E环罚[2023]13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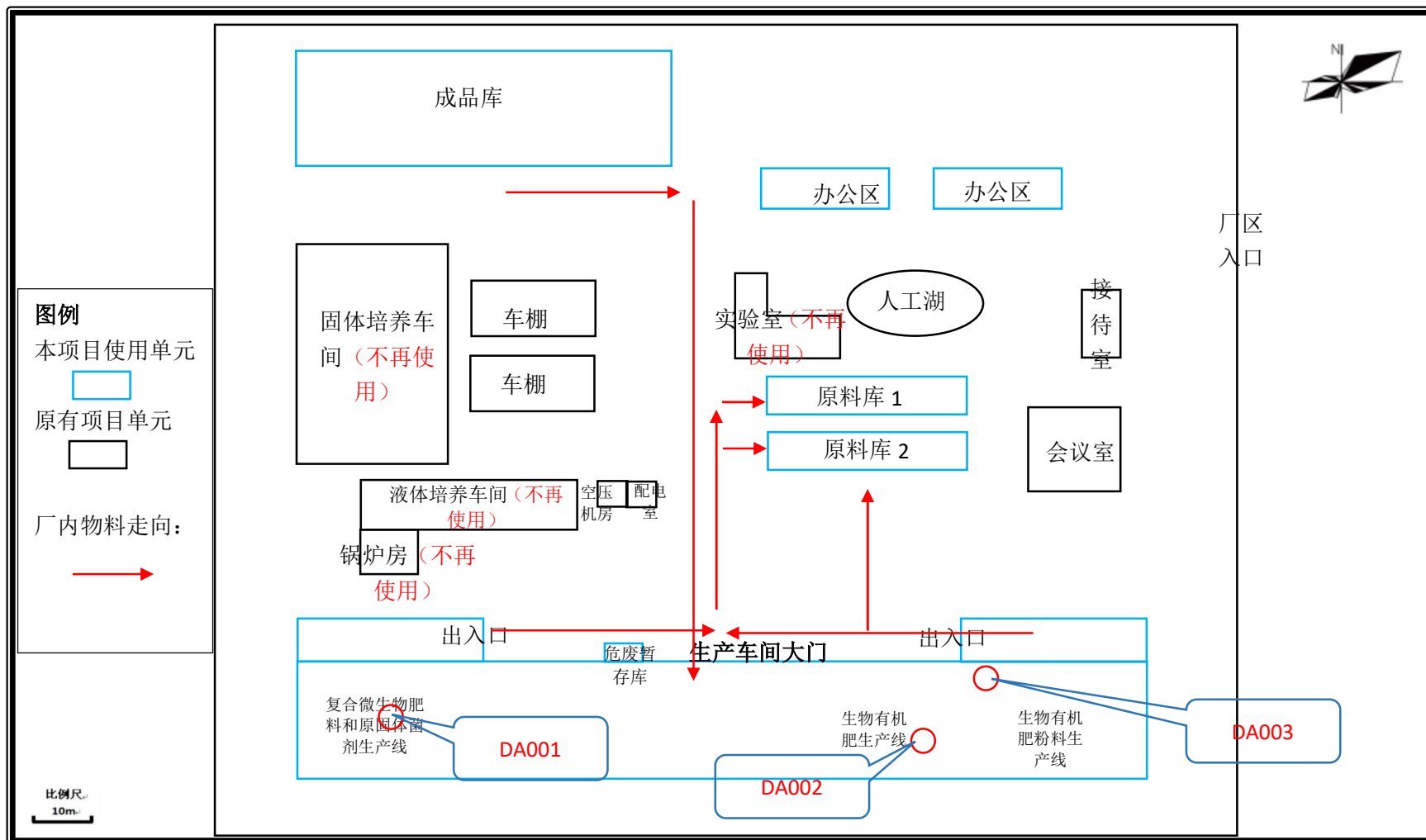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四邻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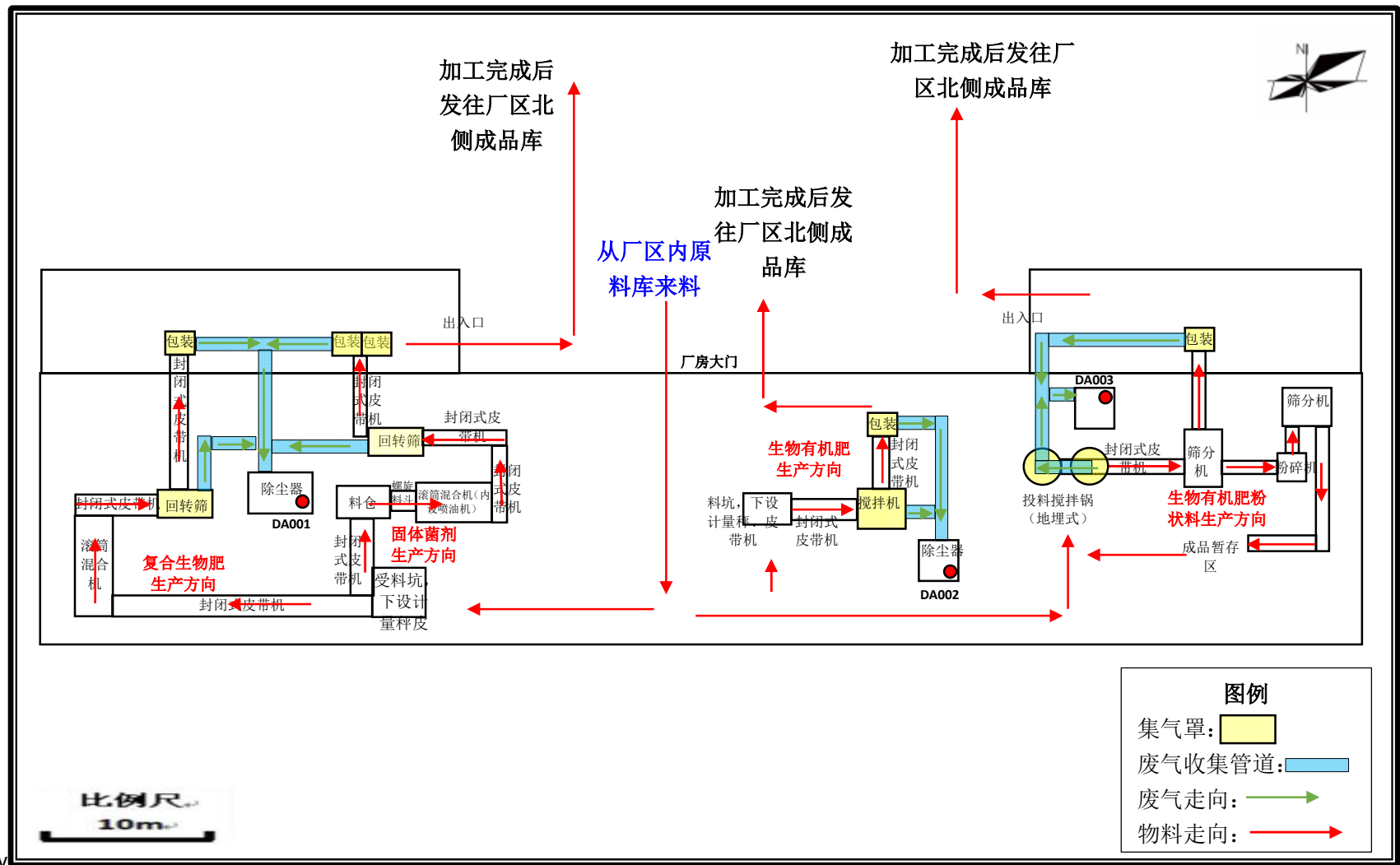


附图 3 评价范围及环保目标图



附图 4-1 厂区平面布局图





附图 4-2 生产厂房内生产设备布局图及废气收集处理排放管路示意图



附图5 本项目与“渭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位置关系